

# 《歌中的歌》導言

## 目錄：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1 導言                  | 02 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(一 2~二 7) |
| 03 脫離自己的呼召(二 8~三 5)    | 04 升天的呼召(三 6~五 1)     |
| 05 復活後十字架的呼召(五 2~六 13) | 06 神的工作(七 1~13)       |
| 07 肉體的歎息(八 1~14)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一  
一章一節可譯作「歌中的歌，是所羅門的歌」。這歌是說到所羅門。所以主在本書中的地位乃是王。主在這裏，是站在復活升天的地位。大衛殺歌利亞，他得勝了仇敵，這是指十字架掌權的基督。所羅門是接受殺歌利亞的好處，而作一個平安的王，這是指復活掌權的基督。所以在本書中，主是站在所羅門王的地位。我們是和一位所羅門王來往。爭戰已經過去了，他是一位得了榮耀，大有權柄的基督。這是本書開始就給我們看見的。在本書，我們和主，不是像約拿單和大衛的關係，乃是像書拉密女和所羅門王的關係。約拿單愛大衛，是因大衛得勝了仇敵；書拉密女愛所羅門，是因所羅門的自己。有的人愛主，不過是因主的十字架；有的人愛主，不只是因主的十字架，也是因主的復活。十字架是主得勝作王，復活是主的自己。示巴女王起首不過是聽見所羅門的作為，後來她看見了所羅門的自己。吸引她的是所羅門。所以我們不只像約拿單那樣愛大衛，也要像書拉密女那樣愛所羅門。這本書是領我們認識祂是王。

二  
書拉密女的經歷是代表個人的，並非代表團體的。女人，在聖經中，是代表主觀方面的經歷的。所以這女子的尋求，是指單個信徒的尋求主，不是指團體教會的尋求主。是說到一個人從羨慕主起頭，到與主有滿足的交通為止。

三  
本書的中心，是講到屬靈的交通。所以不問這書是分幾段，它所記的歷史，卻是一條線下去的，是一直繼續下去的。它不是片段枝葉的歷史，不是東鱗西爪的軼事。它所看重的點，乃是進步追求跟隨主的人所有屬靈的情形——一生所經歷的階段，最後所達到的境地。像馬丹蓋恩所寫的「靈性水流」，賓路易師母所寫的「靈命四層」，也都是這一種的性質。

四  
本書是說到一個人已經得救了而有所追求。所以對於得救的事，就完全不提。本書所注意的，不是關於罪人的問題，乃是關於信徒的問題；不是講到非屬乎主的人，乃是講到屬乎主的人。所以，並不說人如何追求得救，乃是說人如何羨慕追求得着主。不講信，只講愛。本書的旗號是「愛」。「以愛為

旗」，這是我們的口號。

## 五

本書是一本詩，是用詩的辭藻、言語、字句來寫出屬靈的歷史。所以，許多地方只能以意會，不能以言傳。

## 六

本書和馬太福音，是說到信徒與主的關係的兩方面。論職責，我們和主是君臣的關係，這是馬太福音所給我們看見的。論交通，我們和主是夫婦的關係，這是本書所給我們看見的。

## 七

本書最多用的一個字，就是「愛」。這個字的用法有好幾種，有單數、多數、男性、女性和普指的不同。例如：「佳偶」原文是女性的愛。「良人」原文是男性的愛。一章二節、四節，四章十七節，七章十二節的「愛情」，是多數的「愛」。它們的單數，本書都指着「良人」。「良人」這「愛」，是單數的，亦可稱為「大衛」，因為「大衛」就是「愛」的意思。二章四節的「愛」，是普指的。二章七節，三章五節，八章四節的「親愛」，是女性的愛。五章一節、十六節的「朋友」，宜作「親愛」，是和佳偶相對的男性的愛。

## 八

解釋本書的幾個原則：

- (一) 每一段的解釋，必須與本書中心的思想——屬靈的經歷——那一條線聯得起來。
- (二) 每一句話的意義，一面要在本處講得通，一面又要與那一條線聯得起來。
- (三) 主在馬太福音十三章解釋比喻的時候，有的地方祂詳加解釋，有的地方祂不加解釋。解釋本書，也該如此。
- (四) 研究名詞的意思，一面要從字的本身去尋解釋，一面要從聖經中歷史的用法去尋解釋。
- (五) 本書講到新婦和新郎的時候，常常用許多別的東西來比喻。它的特點，都是寓意的；它的比喻，都是表號的。寓意的，是很容易明白的。但是，要明白表號，就得有成熟的考慮。所以，表號的話語，都得照聖經中的用法和神的教訓，才能明白。寓意和表號的性質，有時相同，有時完全不同，並且是常常不同的。我們不管它的相同不相同，我們乃是要問它是指着甚麼說的。表號常能把寓意所不能有的給它。例如：啟示錄一章十五節說「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」。腳是寓意，我們知道是指行動說的。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，這是表號，這不是一下就可明白的。

## 題目

一章一節：「**所羅門的歌，是歌中的歌。**」（原文無「雅」字）所羅門曾作詩歌一千零五首（王上四32）；在他這麼多的詩句中，最好最寶貝的，就是這歌，所以說這是歌中的歌。至聖所是聖中的聖；主耶穌是王中之王，主中之主；這歌是歌中的歌。傳道書是虛空的虛空，這歌是歌中的歌。

這歌與傳道是相對的。傳道書是說流蕩的生活，這歌是從流蕩得了安息。傳道書是說人憑着知識得不着滿足，這歌是說人憑着愛才能得着滿足。傳道書是說追求在日光之下的，這歌是說追求在基督裏的。傳道書是說東西尋錯了，路也錯了，所以結局是虛空的虛空；這歌是說東西尋得對，路也對，所以結

局也好。

## 分段

### 第一段 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（一2至二7）

- 一 羨慕（一2-3）
- 二 追求（一4）
- 三 交通（一4）
- 四 內室的啟示（一5-7）
- 五 王的說話（一8-11）
- 六 女的說話（一12-14）
- 七 王的讚美（一15）
- 八 女的回答（一16二1）
- 九 王的回答（二2）
- 十 女的讚美並享受（一3-6）
- 十一 王的囑咐（二7）

### 第二段 脫離自己的呼召（二8至三5）

- 一 脫離自己的呼召（二8-15）
- 二 失敗和恢復（二16至三5）

### 第三段 升天的呼召（三6至五1）

- 一 新造（三6至四6）
- 二 升天的呼召（四7-15）
- 三 愛的生活（四16至五1）

### 第四段 復活後的十字架的呼召（五2至六13）

- 一 復活後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敗（五2至六3）
- 二 幔子裏的生活（六4-13）

### 第五段 神的工作（七1-13）

- 一 工人的裝備（七1-9第一句）
- 二 與主同工（七9第二句至13）

### 第六段 肉體的歎息（八1-14）

- 一 盼望脫離肉體的歎息（八1-4）
  - 二 被提之前（八5-11）
- 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 第一章 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（一2至二7）

這一段是本書的樞紐。屬靈經歷的原則都在此。這一段是以後經歷的一個畫影。此後所學的，並非新的功課，不過一次過一次，學得更深而已。

本書屬靈的經歷，好像最平穩，最順利的，都在這一段。頭一次的奉獻，頭一次的啟示，好像都是最平穩，最順利的。但是，這一次的奉獻，這一次的啟示，不一定是牢靠可靠的，必須經過火。這一段是屬靈的經歷的一個畫影，以後要一件一件的試驗，使它成為實在。第一次的經歷並不够深；第二次的經歷才更進步，更牢靠。但是，當人有第二次的經歷時，好像並不及第一次那麼甜。弄來弄去，還是從前所經歷過的。旗號還是愛。

這一段的經歷，等於靈性水流所說的亮光道路，也等於靈命四層所說復興層的那一層。這也是我們個人的經歷所能證實的。

### 羨慕（一2-3）

二節：這裏所追求的「親嘴」，並不是父親在我們的頸項上親嘴。因為那個親嘴，乃是表示赦免，一切屬乎主的人，都已經得着了。這一本歌所注意的，乃是信徒與主中間愛的關係；所以赦免乃是不言而喻的事實，因此就不提起這個。這一本歌並不是告訴我們，一個人如何從罪人的地位變成一個信徒；乃是告訴我們，一個信徒如何從飢渴的地位到了滿足的地位。我們必須緊記這個，才能知道這一本歌為甚麼是這樣起頭的。

這一個呼求，我們不知道是得了生命之後，過了多少時才有的。但是我們知道，這一個呼求，乃是一個得救的人，被聖靈所喚醒之後，對於主所發生追求的意念的情形。

因為牠是滿了飢渴的心的緣故，她口裏就不知不覺的說「顯祂用口與我親嘴」。牠並沒有告訴人，這個「祂」是誰。但是，在牠的心目中，只有一個「祂」，就是牠所追求的「祂」。牠以往和主的關係，不過是普通的，她覺得非常的不滿足。她現在盼望和主中間有更個人的來往。所以她羨慕祂的「親嘴」，就是愛的個人的表示。沒有一個人同時能和兩個人親嘴的，叫以這是個人的表示。並且不是親祂的臉，像猶大所作的；不是親祂的腳，像馬利亞所作的；乃是「用口與我親嘴」，這是個人愛的表示。現在普通的不能滿足我的心了。我現在要得着個人的，要得着別人所未得着的。一切進步的起點，都是因為有了這一個要求在裏面。靈性的造就，和飢渴的追求，是永遠分不開的。一個信徒，如果在裏面還沒有被聖靈造出一個這樣的真實，這一種不滿意普通情形而追求個人的愛的心意，就永遠不要想與主有親密的經歷。這一個追求，就是後來所有經歷的根源。我們如果沒有這樣飢渴的心，就底下所有的記載，不過都是有詩意的歌，並非是所羅門的歌了。

為甚麼我會有這一種的追求呢？乃是因為我得了異象。聖靈給我看見一個異象，乃是普通人所沒有看見的。我得了啟示，知道「你的愛情比酒更美」。就是因為這個，所以我羨慕她口的親嘴。

真的，你的愛比酒更美。聖靈叫我看見，一切能叫人快樂的，能叫人陶醉的，能叫人興奮的，都不如你的愛。在日下的東西，人叫以為可以為之傾倒的，都不如你的愛。我看見了，我知道了。日下有甚麼東西，能和你的愛相比呢？

三節：「你的膏油馨香。」你自己就是受膏者。神藉着聖靈墮抹了你，你從聖靈接受了各種的膏油。所以不只神聞到你的馨香，我們也聞到你的馨香。這個並下是我們從那裏聽見的，也不是我們在那裏看見的，乃是我們在莫名其妙的當中，感覺到你馨香膏油的可愛。

「你的名如同倒出來的膏油。」同時你有一個名字，那一個名字也吸引了我們。我們從你的名想到神已經出來了。真的，膏油已經倒出來了！我們想到你已經死了！真的，膏油已經倒出來了！耶穌這名真是寶貴！但是，耶穌的名，誰能測量其中的香味的呢？

「所以眾童女都愛你。」因着你自己（膏油），因着你的名（倒出來的膏油），所以「眾童女都愛你」。愛你的原因，是因着你自己；愛你的原因，也是因着你的名。我們不能愛一個工作，我們也不能愛一種能力，我們只能愛一個有人格的人。我們愛你。但是，我們之所以被吸引，乃是因着你的自己和你的名。雖然在這裏的時候，我們還未盡聞你的香味；但是，我們所聞到的，已經夠我們愛你了。主身位的啟示，不只是會叫人讚美，也是會叫人愛的。每一個對主的愛的起點，都是從看見主的身位而來的。

「眾童女」，就是「眾隱藏者」（詩八三3），就是「眾閨女」的意思。她們是這個女子的同伴。她們也是一樣貞潔的，也是一樣追求主的。在屬靈的道路上行走的，實在並不只她一人，她不過是眾童女中之一人而已。

#### 追求（一4）

四節：「願你吸引我，我們就快跑跟隨你。」「跟隨」，原文是「追隨」。我們雖然有了心願，我們雖然樂意追求，但是我們不能不覺得追求能力的缺乏。追求的能力，並不是聖靈賜我們一大股的能力，擺在我們裏面，叫我們去追求；乃是主在外面，用祂自己的美麗和榮耀來吸引我們。吸引的能力，就是追求的能力。如果主真的吸引我，就追求是何等的容易呢。

你若吸引我，「我們就快跑追隨你，」（「追隨」是一直要的意思）。快跑追隨的能力，乃是主的吸引。我們必須學習知道，沒有一個人能憑着自己來到主面前的。當我們作罪人的時候，我們需要神的吸引，才會來就主。照樣，我們作了信徒之後，還是需要主的吸引，才會快跑來得着主。

在這裏，我們也看見一個信徒和眾信徒的關係。所吸引的是我，但是「快跑跟隨你」的是「我們」。被帶領進入內室的是我，但是歡喜快樂的是「我們」。一個人若在主面前蒙恩，別人就不能不受他的影響。

#### 交通（一4）

四節：「王帶我進了內室。」她的禱告發出之後，我們看見她就得着答應——「王帶我進了內室」。「內室」是「隱密處」（詩九一1），就是臥房。你若非與一個人有相當的交情，你必定不帶他進入你的內室。所以王帶領她進入內室，就是交通的起點，也是啟示的起點。在內室那裏，她固然嘗到她從前所沒有嘗到的交通；並且，在那裏，她也看見她從前所沒有看見的事實。

這裏的「王」字，就是給我們看見，當我們還沒有認識主作良人的時候，我們要先認識他作我們的王。奉獻的生活，永遠是在情愛的生活之前的。滿足的經歷，永遠是在奉獻的步驟之後的。在這裏，我們看見是「王帶我進入內室」，我們看見她已經認識了她的王。現在王要將內室的經歷給她。

她們現在仰着頭，望着未來的前途。她們知道這一個前途，是無可限量的。內室的經歷一起頭，就是愛的生活有滿足的盼望了。因為她們知道神若動了工，神必定完工的。所以她們說：「我們必因你歡喜快樂；我們要稱讚你的愛情勝似稱讚美酒。」這都是將來要有的話語。她們因為有了目前的經歷，就充滿了將來的盼望（稱讚酒，可參閱箴廿三35）。

「她們愛你是理所當然的」，宜作「她們在正直裏愛你」；意即她們這一種的愛，是從無虧的良心生出來的（提前一5）。

#### 內室的啟示（一5-7）

五節：「耶路撒冷的眾女兒阿（原文），我雖然黑，卻是秀美，如同基達的帳棚，好像所羅門的幔子。」

「耶路撒冷的眾女兒」是指那一類的人呢？這是一本詩，所以這裏的耶路撒冷，並不是地上的耶路撒冷，乃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這眾女兒既是在天上的耶路撒冷範圍之內的，就必是已經得救的人了。說她們是眾女兒，可見牠們是神所生的。不過牠們是不大追求，是冷冷淡淡，糊糊塗塗，隨隨便便的一班人而已。戴德生先生說：「看她們是得救的，也不過是僅僅得救的人而已。」

「我雖然黑，卻是秀美。」她在內室的結果，第一件就是看見自己是黑的。沒有追求，就沒有看見的可能。她現在看見自己是如何的人了。這一個黑，也許是她頭一次的看見：這黑，不是變黑的，乃是本來的黑，是一切在亞當裏的。但她同時也看見在愛子裏的蒙悅納。所以她說：「我雖然黑，卻是秀美。」這「秀黑」，是指在愛子裏的蒙悅納。

「如同基達的帳棚，好像所羅門的幔子。」「基達」就是「暗室」的意思；如同基達的帳棚，是說在外觀是黑暗，是不好看的。「所羅門的幔子」，若是細麻布作的，就是指基督的義（啟十九8所說的義，是聖徒因聖靈而有的義。但這裏是舊約，所以不能是指聖徒的義）。這幔子應是在聖殿裏的。「好像所羅門的幔子」，是說判裏面的美，就是在神面前的美。

六節：「不要看我，因為我是黑的，因為那日頭把我看黑了。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；他們曾使我看守葡萄園，我自己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。」（達祕譯本）

「日頭」，原文是一專門指件詞。「看黑」的「黑」字，原文沒有。她因神在內室的光照，已經看見自己是黑的了，所以她不要人看她。這是她此時的心境。聖靈對付人不夠深時，人還是喜歡在別人面前有所遮蓋。及至被聖靈對付到更深的地步時，就不再在人面前遮蓋甚麼了。那時，她顯在人面前和顯在神面前是一樣的了。所以她肯承認說：「因為我是黑的，因為那日頭把我看黑了」。

「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。」所以不說「同父」而說「同母」，因這裏的「母」是指應許的原則，就是神恩典的原則說的。加拉太書四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說，在上的耶路撒冷是我們的母。我們是憑着應許作兒女，如同以撒一樣。「同母的弟兄」，就是一切憑神恩典的原則，作神兒女的人。

「弟兄」是客觀方面的代表。這些同母的弟兄，是在道理方面很有力量的，是在客觀方面很剛強的，並且比較有點權柄的。她因愛神，因內室的管教，而有工作上的改變，就引起同母的弟兄不只輕看她，而且是向她發怒了。

「他們曾使我看守葡萄園，我自己的葡萄卻沒有看守。」頭一個葡萄園是多數的，是人手所組織的。後一個葡萄園是單數的，是神自己所定規的。「他們曾使我看守葡萄園」，是從前的工作。她有了神的光照，受了神的對付之後，就看見從前工作的虛了——作了人所委託她作的，沒有作神所定規要她作的。

七節：「愛」是動詞。「牧羊」作「餵養羊」更好。「蒙着臉」也可譯作「流離失所」。

她在內室已經看見外面工作的虛空了。她已經看見基督徒所需要的，並非工作，乃是個人的糧食和安息了。因餵養，是注重糧食；歇臥，是注重安息。她從今以後所追求的，不是別的，乃是糧食和安息。

這「安息」乃是完全的安息。因晌午是完全的時候——義人的路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（箴四18）。到正午是到一完全的地位。太陽到了正午，就不會再大了（主的受苦是從正午到申初的。主的受苦乃是一起來的，是一起頭就有那麼多，不是逐漸加增的）。

「我何必在你同伴的羊群旁邊，好像蒙着臉的人呢？」這「同伴」是主的「同伴」。但羊群不是主的羊群，乃是主同伴的羊群。「蒙着臉」是「蒙羞」。她還是在羊群之外。她不得下對主說，你何必不告訴我在那裏可尋得糧食，在那裏可尋得安息呢？我一直追求糧食和安息；東也未尋着，西也未尋着。我在你同伴的羊群旁邊，好像一個流離失所的人，被他們譏諷、批評！主阿，你何必不告訴我呢？

#### 王的說話（一8-11）

她在內室所看見的有三點：（一）在亞當裏的黑，在愛子裏的秀美；（二）因神的對付，看見外面工作的虛空；（三）感覺屬靈的需要。所以，此時主就因着她的追求而有所答應，而有所稱讚，而有所應許。

#### 王的答應（一8）

王稱她為「**女子中極美麗的**」。「你若不知道」，這句話的口氣，好像王有點責備她，意思是她應該知道。「**你若不知道，只管跟隨羊群的腳蹤去。**」「羊群的腳蹤」，一方面是指今天信徒的腳蹤，就是站在一群的地位，即站在教會的地位。（今天的羊雖多，但是不成群，沒有站在教會的地位上。）你在那裏可以得着糧食和安息。一方面指這多年來，已經去世的聖徒。他們是在那裏得着糧食和安息，你在那裏也可以得着糧食和安息。因「腳蹤」就是經歷。

「牧放」和「牧」同字，仍是「餵養」之意。「羊羔」不是羊（因她自己是羊），不是羊群（因她在羊群之外），乃是比她更幼稚的羊。「**將你的山羊羔，牧放在牧人帳棚的旁邊**」，這是怕人在這追求糧食和安息的時候，而在日常生活中，忘了對於山羊羔的本分，把山羊羔的門關起來了。這裏是注意工作。追求糧食和安息的時候，還得對於幼稚的門徒盡本分。這不是閉戶自修。換一句話說，她的糧食和安息，還可以從餵養羊羔而得着！

這裏的「牧人」是多數的，是小牧人，是主以下的牧人。「帳棚」是多數的。主的意思是要她在許多牧人的旁邊，也有一個位置，也得在他們中間餵養小羊。一方面她要跟着先聖的奉獻、相信、等候、倚靠、尋求神旨、專心禱告等。另一方面在她日常生活中，還得顧到比她更幼稚的信徒，而盡相當的本分。這是說，當你有所追求的時候，還不能放鬆日常的本分。

#### 王的稱讚和應許（一9-11）

「佳偶」可譯作「愛友」；「駿馬」原文乃好馬的意思。所羅門時候的馬，都是從埃及來的（王上十28-29）。九至十節，是她天然的美麗，是她本來有的。十一節，是神叫作的工，是出於神的美麗。

這三節說到六樣：1馬，2腮，3髮，4頸項，5金辮，6銀釘。現在一件一件的來看：

1.「馬」：聖經裏對於馬，唯一的取其快。詩篇一四七篇十節說：「**馬的力大。**」法老車上套的「駿馬」，意即許多馬之中頂好的馬。在屬靈的意思中，是取其快。馬，是指天然方面的快說的。牠所以快，是因牠的力大。這裏的「快」與一章四節的「快跑」正好相對。快則快矣，但這不過仍是世界中的最快而已。

2.「腮」：人的美醜與否，看人的兩腮而定。可見腮是最美麗的意思。

3.「髮」：所以顯出腮的美麗，是因髮辮。髮，是指天然的能力。可見她美麗是從天然的能力來的。意思就是她在天然方面還不錯她

4.「頸項」：頸項的裝飾，是指她天然的溫柔。頸項本來是硬的，但她有裝飾，可見她有天然的溫柔（沒有珠串的頸項，都是剛硬的頸項）。

九節將她比作馬，十節是說出所以將她比作馬的原因來。她所以快，是因她天然的能力和溫柔。這給我們看見，她雖因內室的啟示而有屬靈的追求，但她天然的快——天然的能力和溫柔，還在那裏活動。也許許多人不進步，正因他天然的快呢！九至十節，她美則美矣，但是，還是天然的美，只有神作的，才能算得真正的美。底下兩樣，是神應許要為她作的。「我們要」，是王的應許。聖靈在此想到三而一的神。

5.「金辮」：金要打成辮，必須經過許多的時間。金辮是頂細的工作，就是神的生命頂細的那種的表顯。並且「辮」，在原文說，是像冕那樣的東西，是一個圈，是金辮冕。以金辮代替髮辮，意即以出乎神的義、生命、榮耀，來代替她天然的能力。

6.「銀釘」：或譯作「銀托」。「銀」的意思是「救贖」。「鑲上銀托」，意即根據十字架的救贖的工作，以金辮代替髮辮——以出乎神的，來代替出乎人的。

女的說話（一12-14）

常住在裏面的基督（12-13）

十二節：所羅門的席，是聖經特別提起的（王上四22-23，十5）。「王正坐席」可說是信徒享受主的豐富。這些豐富，可分作兩類：（一）麵，這是指主耶穌的生命，主的自己。（二）葷食，這是指主的工作，主的死。所以「王正坐席」，就是我們得着「餵養」，就是我們有所享受的時候。每次我們來到王的桌前，都是糧食的問題。我們就是吃神叫悅納的祭，就是神所喜悅的那個工作（所以舊約的祭，有留下給人吃的部分）。

我們怎樣吃神所悅納的祭呢？神看見主的死，就看見祭——贖罪。我們看見主的死，不只是代替，並且是聯合。我們一看見這個，就要發出香氣和讚美。所以我們若沒有看見神所悅納的祭就是我們所享受的，我們就不能有奉獻和讚美。我們看見我們所享受的，和神所得着的是一樣的，哪嗶香膏自然流出來了（哪嗶香膏的流出，可從馬利亞的故事看出來）。先是主給我們，後是我們給主。先有所享受，然後才能有所奉獻。

十三節：「良人」（宜作「愛」「沒藥」即受苦，即十字架。主正要死時，人把醋給祂喝——是苦。主死後，尼哥底母帶着沒藥去包裹主的身體——是死。「常」，在原文有「過夜」的意思。「夜」這個字，在本書都是指所羅門不在的時候。所以在屬靈的意思方面，是指主不在這裏，不在這世界裏。「懷」，（宜作「兩胸」即「兩胸之間」。「兩胸」在聖經中，都是指「信和愛」說的（帖前五8）。十二至十三節，就是說住在裏面的基督。十二節的同坐席，當然是同吃。一同坐席的條件是開門——開裏面的門（啟三20-21）。不開裏面的門，就不能夠一同坐席。所以十二節是說「接受」，十三節是說「跟隨」；「沒藥」是指一位受死的基督。當基督不在此時，要用信和愛保守着——這是裏面交通的起頭。當我們真被入內室，真看見主的死，真有所奉獻之後，我們就起首和祂有裏面的交通。打開心門，就要享受祂，就要有真奉獻。如此，方能跟隨一位真受苦受死的基督。我們是用在我們裏面的



信和愛，來跟隨一位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#### 披戴在外面的基督（一14）

十四節：「鳳仙花」乃染指甲之花，猶太女人是帶在身上的。「隱基底」是猶太地名，字義乃是「羊羔的泉源」，是大衛逃難之地，是曠野的地方（書十五61-62）。「葡萄園」當譯作「葡萄處」。葡萄的花是看不見的，葡萄處是沒有花的地方。這葡萄處是在曠野之地，若其中有一朵花，就非常特出了。十四節的範圍比十三節來得大。一棵鳳仙花是在曠野的葡萄處中，就特別顯出、襯出基督的特殊了。沒藥在懷，人看不見，所以指裏面的基督。現在基督作她的裝飾，就是披戴基督了。這是表明在外面也承認基督，也講到基督。基督在人面前是鳳仙花了，她是顯出基督了。

#### 王的讚美（一15）

十五節：「佳偶」在此仍作「愛友」。「甚美麗」可譯作「是美麗」。這一節可譯作「**看哪！你是美麗的，我的愛友！看哪！你是美麗的！你的眼好像鴿子眼！**」這裏的讚美是為着鼓勵她。頭一句說她美麗是鼓勵。第二句讚美她，是因她的眼好像鴿子眼。「鴿子眼」，在事實方面是美麗的。按靈意說，是指屬靈的眼光。按功用說，是在一個時候只能看見一種東西，是純一的。她已得啟示——已經有屬靈的眼光了。她已把沒藥放在懷中——她已經有純一的心了。所以王就如此讚美她。

#### 女的回答（一16至二1）

十六節：「**我的良人哪，你甚美麗可愛**」，可譯作「看哪！你是美麗的，我的愛！不只可悅！」意即不只是美麗的，且是可喜悅的。這是她對王的答應。

「**我們以青草為床榻**」，可作「我們的床榻是青的」。這裏是這女子已達到她在前面所尋求的安息。這裏又是安息，又是牧養。因青草是羊的床榻，躺臥是安息。這正與詩篇二十三篇二節「**祂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，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**」相合。前面的筵席，雖然也有安息，但所注意的在吃。這裏的床榻雖然也有吃，但所注意的在安息。牧人若無本事，羊在青草地，就要一直的吃。牧人有本事，所以羊在青草地上，還能躺臥。就是有了滿足，有了安息。

十七節：「松樹」是「扁柏」。香柏樹又高又大又堅固，在聖經裏，都是指極有榮耀的人性。聖殿裏許多的東西，都是用香柏樹作的。也有許多是用扁柏作的。扁柏產在一個名叫「死城」的地方，所以扁柏是指着主的死說的。猶太人的墓旁，都是植扁柏的。

她是在這種情形之下，得着安息。青草，是一切活的，一切有生命的，能作糧食的。在這上面，方有安息。我們的蔭庇，是在乎主榮耀的人性和主的死。所羅門聖殿裏主要的兩種木頭，就是香柏木和扁柏。換言之，是這兩種樹木配作神的居所的。神是住在香柏木和扁柏的中間。我們視在能安息的地方，就是神所住的地方。

二章一節：此節當緊接在一章十七節之下。這話不是王說的，乃是女說的。如果這話是王說的，就有點不容易解釋。因這一節如果是王說的，就下一節父說女子是百合花，是不通的。

「沙崙」是平原。「玫瑰花」或作「野水仙」，或作「野薔薇」。這花在猶太地是很賤的。谷中的百合花，是平常的，是不顯露的。是谷中的百合花，不是盆中的百合花。不是人所看顧的，乃是神所看顧的。

她所以自承為沙崙的玫瑰花和谷中的百合花，是因王在一章十五節稱讚她。所以她在一章十六至十七

節，一面讚美王，一面說到安息。現在講到自己，不過是野地的玫瑰花，谷中的百合花而已。意即我這個人，算不得甚麼，是一個很平常被神所看顧的人而已。

### 王的回答（二2）

二節：王的意思，她是百合花，不是谷中的比較，乃是在荊棘中的比較。王是說，這女子是百合花，其餘的不過是荊棘而已。

「荊棘」，按聖經看：（一）是指在亞當墮落之後，人所有的天然生命。第一根據，就是創世記三章十八節，是自己生出來的，是沒有撒種就生長出來的。在荊棘篇（出三），火一直燒，但荊棘沒有燒掉。火、光，不是從荊棘的本身發出來的，乃是從神來的。神用荊棘，但是神沒有叫荊棘有所損失。這是說，神將來用摩西對付以色列人，對付外邦人，都是用神自己的一點，不是用人天然的生命。見證不是用人的資本，一切都是用神自己的。神不用摩西的，神用自己的。（二）是指從天然所生長出來的。這就是指着罪惡天然的結果，如馬太福音十三章七節之荊棘等。希伯來書六章八節的長荊棘，意即隨着自己的意思結出果子，所以結局是焚燒。

「女子」是多數。這些女子，不是指耶路撒冷的眾女子。在這裏，主看尋求祂的人像百合花，不像那些出於罪惡的人。主是說她和生活在罪惡中那一班人不同。在四圍都是罪惡的主活，都是天然的生命；但是她與她們不同，她是有信心的（百合花）人。另外，在這裏也暗示一個追求主的人，在天然罪惡的環境中所吃的虧。

### 女的讚美並享受（二3-6）

二節：「我的良人在男子中，如同佛手柑在樹林中。我歡歡喜喜坐在祂的蔭下，祂的果子，在我的口味中是甜的，」（原文）。

現在她也拿王和罪人來比較。「眾男子」，是一切能奪人的心，是給人戀慕的（創三16），可以作人心的主的，能作信徒的心歸向的地方的。

在這裏，注意在「樹林」。「蘋果樹」原文是「佛手柑」，是常青的，冬天不落葉的。外面的樣子，有點像石榴，味道像柑，又有點像檸檬。

眾男子，不過像普通的樹而已。她的良人有三樣特點：（一）祂是能成林的。注重在木，所以高大。（二）祂的蔭庇永下衰落（常是青的，所以有蔭庇）。（三）祂結果子（有許多是青的，卻並不結果）。祂是高大而同時有蔭庇並結果子的。她在此已經看見主是一切的一切了。

在前面她已經完全歸主。在此是她的見證——是口中對主說出來的話，是對眾人說出來的話。她不只說祂是美酒，她現在是稱讚美酒——說出來了。她此時看世界再沒有人，再沒有東西能奪她的心了。在教會中也沒有分門別類說，我是屬保羅的，或是屬亞波羅的（這是肉體）了。現在主是充滿她的眼睛了。

「歡歡喜喜」亦可譯作「高興」。「坐在祂的蔭下」是被高舉，有被提意。坐在祂的蔭下，所以高興；意即覺得在主面前好像被提一樣。

這樹蔭和一章六節的曬是相對的，是返照的。在此有安息了（詩九一1）。

果子是甜的。這裏的吃，和一章十二節的吃有些不同。那裏是注重在主的自己。這裏的果子是指着主的工作和生命所為我們得着的東西。如稱義、成聖、和平、聖靈的降臨等。一面她覺得祂的同在而高

興，一面她在祂面前享受祂為着她所得着的。我們每一次嘗這味道，都覺得是甘甜的。

一章四節說「快跑」；一章八節說「跟隨」；一章十二至十四節也許她是坐下，但未提起；一章十六至十七節未提動詞；到了此時（二3）始正式說她「坐在……」享受祂的同在。好像到了此時才正式述說。一章十六至十七節，她已經得安息了；這裏不過是正式的述說而已——述說她在一章十六至十七節所得看的，所享受的。一章十六至十七節是歷史，這裏是述說。

四節：「**祂帶我入筵宴所，以愛為旗在我以上。**」**「筵宴所」**可譯作「酒家」，是盡情歡暢之處。這裏的「帶」是第二次的帶。這裏的筵宴所和果子的享受，與王的桌子前有點不同，因筵宴所是宴客所在，是注重在喜樂。有了頭一次的奉獻，經過十字架的道路，看見了主所為你成功的一切，你自然就被帶入酒家了。

換一句話說，王帶入內室，是為着啟示。王帶入酒家，是為着暢快——覺得王同在的暢快。

打起愛的旗號。所有的問題就是愛。旗號就是表明你所作的，就是一種標語。我們的旗號就是愛，表明我們所作的一切，沒有別的，就是愛。

五節：「**求你給我葡萄乾增補我力，給我佛手柑甦醒我心，因我有愛病。**」（原文）

「暢快」該譯作「甦醒」。「思愛成病」宜譯作「我有愛病」，意即「愛病了」，即快樂到沒有氣力了。這就像慕迪先生快樂到受不住了，只好求主停住。

此節是注重在求和緩一點。在主面前固然是好，但是仆倒在地像死了一樣，卻是古聖在主面前的經歷。是說她所享受的，過於她所能享受的。享受主的度量，還需要主的加力，才能享受。不然，就要看見太多了，度量不夠享受了。這瓦器無此度量。還需要從主來的力量，來擴充她享受的度量。

六節：「**祂的左手在我頭下，祂的右手將我抱住。**」左手在頭下，意即叫她仰起頭來看祂。右手的抱，是抱人頂自然的地位。這裏注重愛的保護，注重愛的扶持。這裏不是注重能力的扶持，是注重親密的扶持。換一句話說，享受主的愛，還需要主恩典的扶持。

**王的囑咐（二7）**

七節：「**羚羊**」，按達祕譯本與美國標準本的腳註，都是用「**羚羊**」（多數的小羚羊）；但在英國欽定本與美國標準本的正文上，都是用「**母鹿**」（多數的）。「**母鹿**」，英、美、達祕三種譯本，都是「**紅母理**」（多數的）。「**他**」，不應是男性；是女性的，抑或是中性的，也不敢說；但就上下文而言，應是女性的。

「**囑咐**」是命令的，所以是王的口氣。

從一章二節至二章六節，屬靈的經歷已告一段落了。主願祂的門徒在此歇一歇。到此時也許是安靜、普通、平穩的達到所該到的了。從內室出來，到了酒家，可說是信徒很平順的到了酒家，所以主要她停一下。

耶路撒冷的眾女子是愛熱鬧的，愛管事的。所以主對她們說話，不要她們來激動她。

鹿性是容易驚動的。王如此囑咐，是說她已經愛病了，不要再作了，可以等一等。她是在主手裏，不必你們再來驚動她。如果你們愛管她的閒事，不但無益，而且會叫她受驚。她該歇一歇，等這個時候過去，等她自己再有第二次的追求。不要驚動她，要等她自己來。不要以為她太屬魂而想幫助她。她的功課學到這裏，要停一停了。

愛到極點了。王在此，所以要肅靜（哈二20）。祂（主）是默然的愛你（番三17），意即主在安息中愛你。

### 第一段的結言

（一）她在頭一章所見的是十字架，但她沒有看見復活的活潑和復活的大能。

（二）頭一段的第一個危險，是她太愛一種在裏面的友通。

（三）十字裂的順服，和奉獻的究竟與輕重，她還不認識，因她還沒有經過試驗。她還沒有在實際上背負十字架，她還沒有在實際上走十字架的道路。

（四）還有一個危險，是她雖已看見任意妄為的錯誤，她還沒有看見工作的主比工作還大（她雖然看見看守眾葡萄園的不該，但是她還以為看守自己的葡萄園是最要緊的）。

（五）還有一個缺點，是她在以往這麼多的時候，只看見主之於她是多有價值，還未看見她之於主該站在同地位。換一句話說，就是她已得着主勞苦的功效，但是她還未讓主得着祂勞苦的功效（就是她已經得着主，主還沒有得着她）。

（六）第一段，不過是基督為我，我還沒有為基督。—— 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# 第二章 脫離自己的呼召（二8至三5）

### 脫離自己的呼召（二8-15）

這裏沒有說到她的罪惡或者失敗。這裏是屬靈的路程所必須經歷的階段。她有缺點，這是給我們看見她該到而未到的地方。

### 復活的能力（二8-9）

八節；她歡喜聽見良人的聲音，她歡喜同在的喜樂；但是她沒有聽從良人的話語，她還沒有實在的順服。

九節：「羚羊」，達祕本和美國本的腳註，都是「羚羊」（單數的小羚羊）；但英國本和美國本的正文，都是「母鹿」（單數的）。「小鹿」，達祕、英、美三種本子，都作「小牡鹿」（單數的）。

主比作鹿，唯一顯明的地方，就是詩篇二十二篇——早晨的鹿。聖經學者都共同承認，這是指着復活的基督在七日的第一日的早晨。早晨，是另外一天的起頭；復活，是新的一天的起頭，是屬靈生命的新的起點，是新的一年。

八至九節，都是說到復活的活潑。山和嶺在聖經中，都是指艱難和攔阻說的。「祂躡山越嶺而來」，是說沒有一件東西夠高夠大可以攔阻祂的。

主，祂是復活的主。基督復活了，祂已經勝過一切的艱難和攔阻。艱難和攔阻是屬於前一天的東西，祂是活在另外一天的裏面。所以現在這些艱阻都不過是祂的足下物。只要祂一躡越，艱阻就都過去了。所以主在這一段，顯出祂復活的能力，活潑地來向她說話。這女子在前一章的經歷裏，並不知道這些東西。她自己也曾奔跑過，但是她還不知道甚麼叫「躡山越嶺」。主現在要她學這個功課，所以向她發聲呼召她。因她和主是很親密的緣故，所以她頂容易認識主的聲音。

在這裏有一個頂明顯的缺點，就是在她和主中間有一道牆；牆把她圍在裏面，把主隔在外面。但是，她並不覺得這道牆的害處。所以她不說我的牆壁，而說我們的牆壁；意即我和我的主的牆壁。她本來是想，這個牆壁要把她和她的主圍在裏面，把世界和其他的一切圍在外面。在許多時候，她和主在裏面有交通，有安息，她在裏面過高興暢快的日子。她可以常常在自己的心裏面尋着她的主。她可以不顧環境，不顧人，不顧一切的弟兄姊妹，不顧一切日常的本分，不顧許多的試煉。她可以回頭到裏面去，與主在一起，而把世界忘記了。她只知道交通的甘甜，她並不知道工作的能力和爭戰的兇狠。山上有了三個棚子，山下忘了一堆的罪人。主在山上與她同在，鬼在山下與罪人同在。她固然有主同在，但是她「棚子」裏的生活，叫罪人不能脫離鬼的能力。換一句話說，就是一直回頭尋主同在的快樂。這就是她的牆壁，這是信徒明白基督住在心裏以後的一個危險。

在屬靈方面，我們並非說主離開我的心。這裏主在牆壁後，意思就是：1主是站着，不是坐着（前面主是坐席），意即主是預備有舉動。「站」乃是舉動的前一步。坐是如何引到安息，照樣，站是如何引到工作。2主是在外面。主要引她到外面去。復活的能力是可以「躡山越嶺」的，所以不該把祂關在牆壁裏面。

視在她該學習，不在裏面去抓主，而在外面讓主帶領她。不用自己的力量抓住主，乃是讓主帶領她。她應該學習相信主的話，學習用信心，學習跟隨主「躡山越嶺」，學習不靠着主同在的感覺而活着。感謝神，人雖然有了牆壁，但是神為着自己常常留着窗戶。如果沒有大窗戶，也有小窗櫺。在一個奉獻過的人的心裏，神總有方法光照他。

牆壁，就是我的「往裏看」，會叫我看不見主的。但神為着祂自己留下窗戶和窗櫺，叫我們能看見。牆壁，意思就是說，你把主關在裏面，世人就被你關在外面了。主現在要拯救她，使她明白說，在任何的環境中，都可以有主的同在，不必單在她裏面去尋。在環境中認識基督，更過於在裏面的認識基督。主是無所不在的。這就是慕安得烈所說：「主的同在，不該只是在禱告裏，而該是在工廠裏。」

主在牆壁外的態度是怎樣？是站着，等候活動。但是，一個往裏面看的人，一直注意自己快樂感覺的人，雖然看見了主的態度，也是不明白的；雖然聽見了主的聲音，也是不領會的。必須有主明顯的說話，才能領悟。

#### 復活的豐富（二10-13）

十節：「與我同去」或作「與我同來」。主在這裏明顯的說了，主看重的是起來出去。這不是說在裏面的經歷是不好；不然，主就不給你。不過一直這樣，就使你不能與外面接觸，一接觸就好像失去了安息。從今以後，要得「躡山越嶺」的同在。馬丹蓋恩說：「從前的同在，是地方和時間的問題；現在的同在，不是地方和時間的問題。在任何的境地中，你都能信有主的同在，你就不致為裏面的感覺所困誘。」

十一節：主既呼召她同去，所以就把以往的經歷和目前的事實，都擺在她面前。

「冬天」，是枯乾、寒冷、不生長、受試煉的時候。換言之，在頭一段的經歷裏，主已經帶領她過來。就如各種的試煉、寒冷、枯乾，似乎是死亡的，主頂明顯的把她帶領過來了。主用那頂明顯的同在，叫她不覺得甚麼，冬天就過去了。

這「雨水」並非春天的雨水，乃是冬天的雨水，是會叫你冷，是會變成雪的。冬天的雨水是把人關起

來，叫人作不來事的。所以這裏的雨水，應是指着試煉（創六至七；太七25-27）。主是對我們說，那以往的許多試煉，你們因為那感覺上的同在，都已經過去了。冬天的雨水有兩方面：1目前的十字架已經過去了（指試煉已經過去說的）。2主的十字架已經過去了（指主十字架的工作已成功，不該一直注意死的方面）。

十二至十三節：主這樣說，意即現在你該站在復活的位置上。「春天」，是死過又復活的。意思就是你現在要認識復活的境地。這兩節都是復活的光景，因為它是冬天以後的春天。如果未說冬天，就說春天，不過是「活」。因為先說冬天，後說春天，所以是「復活」。主是給地看見，在祂的復活裏，有這麼多的東西，叫她不再注意冬天是死的、冷的、枯的、吃的等等。

「花」是美麗的妝飾，「鳥」是歌唱的聲音。花是在地上顯出，鳥是在天上歌唱。花是藝而，鳥是音樂。按馬太福音六章說到花與鳥，都是神所特別看顧的。就是神顧念牠們到一個地步，叫牠們能以歌唱，能以顯出美麗來。

「班鳩」，好像讚美的聲音，是愛的表示的聲音。

「無花果樹的果子」是冬果。就是說，經過死的那個果子，經過死還存留的那個果子，就是經過了十字架，經過了試煉，那個果子還能存留的，就是這裏的果子。

葡萄是剛剛發芽開花，是現在的。「開花放香」，意即滿了結果的應許，結果是非常有把握的。因葡萄花，誰都沒有看見過，花還沒有顯出，即已結果。別的樹開花。不一定就結果。葡萄樹開花，就必定結果。這就是復活的位置。一切死的，都已經過去了。前途有無限的把握。

主就是藉着復活的豐富，來勸她出去。她不該只顧感覺上的快樂，她現在該經歷復活的能力。現在不是消極的時候，乃是該積極的時候，是該出來的時候，要在世界上顯出祂的生命來。

#### 十字架的呼召（二14）

十四節：從前只說她的眼好像鴿子眼，現在說她是鴿子了。主是憑着她將要到的地位，才加此稱呼她。她若在磐石穴中，在陡巖的隱密處，就真是顯出聖靈的生活了。所以主才加此稱呼她。

「磐石穴中」，是裂開而成的穴。所以人都公認，這是十字架。

這條線，是說她所明白的十字架不夠深，所以主在此時用詩的言辭來看她。意思是說，上面所說的復活的能力和豐富，現在要你活出那模範來。先要得祂復活的大能，然後效法祂的死。腓音比書三章十節，與雅歌二章八至十四節正相合。這個十字架完全是主觀的，是經歷的。

就是在這裏，祂說：「**求你容我得見你的面貌，得聽你的聲音。**」我們的面貌、聲音，不能在別的地方顯出來，只能在這裏顯出。這是十字架的模型所成功的。

主在第二段所滿意的，就是在此。在第二段有奉獻，有意跟隨主走十字架的道路；現在好像要把她用十字架印一印。面貌，是人所見的；聲音，是人所聽的。面貌、聲音都得在磐穴中，在陡巖的隱密處顯出。這裏注重的點，就是和十字架的合一（聯合）。現在基督的十字架，變作她的十字架了。

在這裏顯出一個頂要緊的真理，就是我們在經歷上，活出十字架的生活來。經過十字架，叫主的十字架成功我們的十字架。要叫人在我們身上所聽見的、所看見的，都顯出基督的十字架，就除非你先曉得基督的復活。能經過十字架而不死的，就是復活的。

主的意思是說，她甚麼都好了，但是仍不免都是輕浮的。十字架的分量有多重，奉獻的範圍有多大，

應許有甚麼意思，她還不知道。所以她還得到磐石穴中，到陡巖的隱密處去。

「因為你的聲音柔和，你的容貌秀美。」聲音，一面是禱告，一面是讚美（瑪三16）。在第一段，差不多都是女子的傾向，追求，是她一直盼望得着王。所以在那裏王不過說她的眼好像鴿子眼而已。許多的讚美，都是讚美王的。所以第一段不過是「王之於女」而已。但是，王是中心，她是應該為王活着的。第一段怎樣是女作中心，照樣，現在是王作中心了。女不過是附屬於王的，女應當滿足王的心（她已經得着王了，已經得着滿足了）。現在不是女羨慕王、欣賞王的時候；現在是王來欣賞女，王來看她，戀慕她。從前是基督為我，現在我為基督。

現在主起首要求得着祂勞苦的功效，來滿足祂自己的心。主現在暗示她該為祂活。呼召她到磐石穴中，到陡巖的隱密處，給祂看一看。

主叫她起來，脫離她的自己，脫離她的感覺，脫離她的往裏面看。主要她藉着復活的能力，顯出十字架所給她的新造，來活出十字架的生活。現在不是她在酒家的時候，現在是她該為主生活的時候。

起來作甚麼？起來換一個中心。意思就是從今以後，所有進一步追求主的人，活在世上沒有別的，只是藉着復活的能力，活出十字架的生活，給主來欣賞。換一句話說，基督教並不是我們個人的享受，基督教乃是基督欣賞一切屬乎祂自己的人。

「因為你的聲音甘甜（柔和可譯甘甜），你的面貌秀美。」這並不是說，她的聲音、面貌，在天然方面的甘甜和秀美。這句話是說，她在磐石穴中，在陡巖的隱密處，而有的甘甜和香美；這就是她在十字架的死裏，在高處所顯出來的。因「磐石穴中」，是裂開的；她躲在裏面，這是聯合。在「隱密處」，是完全在裏面，這是完全。所以合起來說，就是完全的聯合。

陡巖的隱密處，應是指升天，人所不能到的地方（西三3-4）。「陡巖」，有人譯作「升高」，有人譯作「不可到之地」。這些都可見是升天——是人所不能到之地。陡巖，乃高而且陡，是常人所不能到之地。陡巖是需要吧上去的，這和以弗所書二章的坐在天上不同。這裏是注意經歷。主總是用十字架的生活，和升天的生命來要求的。主在這裏，能說她的聲音甘甜，她的面貌秀美，是因她完全和十字架聯合。意思就是她這裏受十字架的對付，脫離了罪惡的、天然的。凡出乎亞當裏的罪惡、天然，都被對付了。只剩下復活的，都是在新造裏的。這就是在磐石穴中，在陡巖的隱密處的甘甜的聲音，和秀美的面貌。

今天我們的生活，就是一天過一天受十字架的對付，失去在亞當裏的。我們今天不是去得復活的生命，我們今天是要失去在亞當裏的生命。一切出乎復活的生命，我們都有了；但同時，我們又帶着許多出乎亞當的。所以今天不是得着多少的問題，乃是失去多少的問題。

主不能立即說她的聲音甘甜，面貌秀美。主乃是要等她到了磐石穴中，陡巖的隱密處才說：當她那些外面的失去了，主才如此說。「是」本來是，不過要等到十字架之後，才能如此說。所以十字架是我們失去的地方。惟獨經過復活的，才能失去。（對罪人傳復活，是因為他們需要生命；對信徒傳十字架，是因為他們需要失去。）

#### 除去攔阻（二15）

十五節：如果這些話是良人說的，就是繼續二章十三節的「葡萄樹開花放香」說的。這裏的「我們」，

與二章十二節的「我們」語氣相同。「**要給我們擒拿……**」是命令的口氣。大狐狸是專門吃果子的；小狐狸，一有機會就折下葡萄枝來。大狐狸要吃果子，你還有結果的可能。小狐狸是使你連結果都不能。若不注意這個，就復活前的十字架的生命，和復活後的升天的經歷，都要被小狐狸弄壞了。

「開花放香」，是正開花放香的時候。可見還未到完全的地步。復活的彰顯才起頭，升天的經歷才起頭，在不留意的時候，它們都可以來，把這些弄壞了。

甚麼是小狐狸呢？每一個舊生命的小的彰顯、習慣和回頭看自己，都是小狐狸。不一定是頂大的罪。一點愚昧能敗壞智慧和尊榮（傳十1）。小狐狸是躲在葡萄樹後的，一不經意，葡萄樹就被它毀壞了。攔阻在主觀方面第一步就跟隨的，以致使葡萄樹不能結果的，這就是小狐狸。復活的生命在他裏面還沒有站得穩的，要防備這小狐狸。

對付小問題（小狐狸），不是女子自己個人叫能作的，也不是王一人所能作的，乃是要女子與王合作的。

### 失敗和恢復（二16至三5）

十六節：女既看見王的態度，聽見王的呼召，看見了完全聯合之後，她就如比回答。她又回頭去看頭一段已有的經歷。有一件事，已滿足了她的心，就是良人是她的。良人之於她，她已曉得清楚了。她也知道她是屬良人的，不過這並非是她所注重的。她回頭去看她以注的經歷（這裏是她作中心。六3是王作中心，但是她也說到自己；七10是王作中心，只有祂而忘記她自己了）。

她說的話並不錯，但是她答非所問。這是叫人多失望的回答呢！不是問這句話好不好，是問良人所說的，她聽見了麼？一個才有奉獻的人，她並非不知道她對於主該如何；但她總不能忘記良人對於她如何。她總是中心，而不知道祂是中心。不過她在這裏，也有一個感覺說，她自己是屬乎良人的了。

「**祂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。**」這裏雖是講到工作的問題，卻不是注重主怎樣對付群羊，而是注重主和百合花的關係。百合花，是有清潔良心的人，是主自己栽種的，是主自己的工作（詩四五是調用百合花）。主是在一班人中牧養祂的群羊。她這樣說，意即我是百合花，主也是牧養我，我有主夠了。她所注意的，還是祂之於我。她的話語，並沒有答應主所要求的，所以不能叫主滿意。

十七節：「**我的良人哪！等到天亮，黑影飛去的時候，你要轉回，好像羚羊，好像小牡鹿在比特山上。**」（「羚羊」，達祕本與美國本的腳註，都是單數的「小羚羊」；但英、美本的正文，都作單數的「母鹿」。「小鹿」，英、美、達祕三本都作單數的「小牡鹿」。「比特山」，意即離別的山）。

她如此說，是她承認有黑影的存在。她在隱約之中，也承認自己是不能滿足主的心的。她知道血與主完全的聯合是不夠深的。她知道十字架的呼召，升天的要求，復活的表示的緊要；但是她自己也知道她對於這些是來不及了。所以她在這裏對主說，等到黑影過去。她仰望天亮，她仰望有一天會亮，有一天黑影會過去。她要求良人的轉回。「轉回」這句話，一面表明出她的來不及，不能聽見良人的呼召就包來同去；另一方面，又表明說，她不是不要良人同在。所以把這兩點合起來看，她是要良人和她同任，但是，她是要良人和她同在在她的地方——同在在牆壁裏。她還是注意回頭往裏看的感覺。她只要她自己在感覺上所享受的同在。她沒有要和她良人「躡山越嶺」的同在。換一句話說，感覺上的快樂是她所追求的，復活的運動是她所不願意的。再換一句話說，用枯燥的信心跟隨主到任何地方，到任何的環境裏去的功課，是她所還未學會的，是她所作不到的。



在這裏，她得一大啟示，就是她並不是和主在所有的地方一直同在的。她本來只能和主在她的裏面，在感覺上，活出同在。本來和主的同在，也只有這一個地方。她以為這個同在最高的，是唯一的，此外再無別的同在了。但是，事實上，在她的本分裏、家庭裏、世界裏，她還未學會在這些地方和主一同「躡山越嶺」。以前她不知道，乃是經過這一次的啟示，她才知道。她只有在她裏面的同在，其餘的同在還未得着。可是她並沒有能力去得這一種的無所不在的同在。她還未學會功課，來覺得這種無所不在的同在的寶貝。所以她不只沒有能力去得，她也沒有能力去要。她知道她不能去，但她也不求去。她也沒有看出「比特」的痛苦。叫以她能冷冷靜靜的說，請你快一點轉回。她知道主所能去的，是她所不能去的。但她不知道不與主同去是多可惜。她以為只要有在牆壁裏的那種同在，就心滿意足了。她還不知道不能與主同去那地方，是多可惜。所以她就求主要像「羚羊或小牡鹿在比特山上」那樣快的回轉。她並沒有求主給她能力，帶她出去，叫她免去比特山（分離的阻擋）。她以為說，比特山是可以讓它存留的。

但是，事實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。主一在外面退去的時候，就叫她裏面感覺上的同在也失去了。主並未離開她，但在她的感覺上，祂的確是離開她了。主教育的方法，就是她若不能帶祂的同在到世界的環境裏去，主就叫她裏面也失去她感覺上的祂的同在。二章七節的時間，我們也不知道有多久長。但是在那個時期之後，我們若不能在環境裏與基督同在，我們也就不能在感覺上與基督同在。我們若不能憑信心與基督同在，我們也就不能憑感覺與基督同在。這就是許多基督徒與主有頂親密的感覺同在之後，後來竟不知道為着甚麼緣故，不能再恢復那個經歷的原因。當主達不到祂的目的時，你也不能達到你的目的。你若不接受新的恩賜，你就要看見你舊的恩賜也失落了。你還以為說，你自己還是過着一章十三節的生活，豈知道你竟然有三章一節的經歷（一13和三1，都有「夜」字）。她以為說，她整夜還是像從前一樣，把主懷抱在她的胸間。豈知在夜裏，主已經不見了。她寶貝主的感覺上的同在。她寧可躲在牆壁裏，來保守這一種的感覺。她寧可不往世界的環境裏去，她寧可讓主有祂單獨的工作和興起，她寧可叫主和她的聯合不是完全的合一，她寧可讓主在她之外有了活動。所以主現在就除去她所寶貝的感覺，叫她在感覺上（雖然在實際上沒有）失去了主的同在，來吸引她往外面去尋求主。這是女的頭一次被吸引往外面去。

三章一節：這裏的「夜」是多數的（一13的「夜」是單數的）。是一連幾夜，好像她的巨人躲起來了。這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。主的目的，現在就是利用她愛感覺上的交通的心，來吸引她去得着祂所要她得着的。她因為失去了主感覺上的同在，她就以為她是失去了主。她沒有知識，她還沒有經歷。所以她是愚昧的，她還未知道主的用意。她去尋找她心所愛的（1-3節，三次說這話）。她以為她是尋找祂（「尋找我心所愛的」，可作「我尋找我心所愛的祂」）。她還不知道，她不過是尋找她感覺上的同在。她的尋找是真的，但是，她並不知道那不見是假的。

二節：路加福音十五章二十節的「起來」是向父的，這裏的「起來」是向子的。本書三章一節的尋求，是在床上的尋求。意即她還沒有離開她那個地位。她那個地位還不對。

我們認識主在十字架上第一步。這是本書所未說的。既然認識了第一步，就得有心裏的基督，就是在感覺上的交通，就是內室和酒家的經歷。以後還當認識一位不受環境限制的基督。她第一、第二步都有了，但是她還沒有看見第三步。她的床出了事，她所以為有安息的地方出了事。主現在是來擾她

這安息。凡未曾得着這個「以青草為床榻，以香柏樹為房屋的棟梁，以松樹為椽子」的人，主得引她去得這安息。但那已經得着這個的人，就得引她更進一步，和主一同躡山越嶺。主現在就是叫她在以為可安息的床上，覺得她不在這裏了。

她現在定規要起來。現在她看見信心的沒有進步和感覺上的失去了。起來的意思，即不再睡在床上，不再歇了。主現在要她學習，不是有地方的安息，也不是有時間的安息。從前以為有地方的安息，有時間的安息，是好得無比的。但被主帶領更進一步的時候，就知道地方和時間的安息，不是完全的。所以她要起來，脫離這個安息，就是起頭來學習那隨遇而安的安息。

她說她起來之後，要「游行城中」（在當初，這城是指耶路撒冷。在今天，是指天上的耶路撒冷，是指一切屬天上的）。她要從一切屬天的事情裏，屬天的東西裏，和屬天的人中間，尋出基督來。也許她花過工夫去讀聖經裏的許多道理，或者把人家的書去看過，或者在屬靈的人的聚會中去過。她都作了，並且還只如此，她還到「街市上，在寬闊處」去尋。「街市」就是街道，即普通的街道。「寬闊處，」即是寬闊的街道。這些地方都是城中居民來往的地方，是他們交通的地方。這些地方就是他們蒙恩的方法，因主是道路。換一句話說，就是神的子民平時所藉着來得着交通，來得着恩典的方法，她也都用過了。這些方法，也許包括認罪、悔改、禱告、禁食，以及聚會和聖徒來往等，也許相信、倚靠都在內。（尋罪人，是在大街小巷。但是新耶路撒冷只有街和大街。在神面前，沒有小路可走。世界的人常走小巷，但在屬靈的方面是不可能的。）在這些地方，她也尋不着主。

主有意躲避的時候，叫人不覺得祂同在的時候，人就難用尋求的方法，把它恢復過來。到此，她學會一點功課，就是說，主定規是不在床榻的地方。如果往裏尋不着的話，就得往外面去尋。如果禱告不是為着禱告，乃是為着主的同在；如果讀經不是為着讀經，乃是為着主的同在；如果安靜不是為着安靜，乃是為着主的同住；她就要看見，這一種的禱告、讀經安靜，到了一個時候，這些都得離開，才能得着主的同在。

她現在已經起首離開她的床榻，起首學習與神的兒女來往，起首抓住神的道路。她現在也沒有遮掩，她現在也顧不得面子，她也並不在外面作更多的工，來遮掩裏頭的虛空。她現住學習和神的兒女調和在一起，來解決她靈性的難處。從前她蒙恩的方法只有一個，就是她的床榻。現在她能遍行城中，尋着許多的道路和街市了。她雖然還沒有遇見她的主，但是主並沒有在城外。她走的這些路，雖然不能叫她遇見主，但是這些路還是她所不免於走的。過一下，她要遇見她的主，現在一切的問題，是時間的問題。

三節：「巡邏」宜作「遊行」。看守的這班人，是神託付來看守靈魂的人（來十17）。他們是一直在城中走，他們在屬靈的事情上，是很熟悉的人。也許在以往的時候，他們曾給這女子許多的幫助。這女子雖然沒有去尋他們，但是他們因着職守所在，竟然看見了這女子。在女子的心裏想，也許他們能告訴我，到底我心所愛的是在那裏。

但看守的人所能作的，最多不過就是指示道路，或者道理。要遇見主，還得你自己到主那裏去。沒有一個看守的人能代替你作這個。尋着看守的人，並非尋到主。每一個尋求的心，都得直接的對付主和受主的對付。看守的人雖然有用處，但是有的時候也是無用。當你受主對付的時候，你若過於倚靠他們，你要看見你還是不得要領而去的。你要看見引導到你心所愛者的路，乃是需要離開他們的。也許

你要像這女子一樣，在你剛離開他們的時候，就要遇見你心所愛的。

遊行城中，雖然是需要的，但不能引她到主那裏。街市，雖然是需要的，但也不能就引她遇見主。主要她走一條路，所以看守的人都不能幫助她。

四節：「**我剛離開他們，就遇見我心所愛的。**」這一次良人被她遇見，有甚麼意思呢？這並非說，她遊行城中絕對是對的；也並非說，她走的街道街市都不錯；也不是說，她在看守的人面前承認自己的失敗就是完全的了。她還有許多功課要學。她不只是一個在主心上的人，並且也是一個在主手中的人。這裏並不是說她再一次得以遇見主，就是她達到完全的記號：乃是說主知道她只能受這麼多的試驗。雖然她離開完全還遠，但為着她尋求心切的緣故，主就樂意在這裏給她遇見。把這一次的試煉帶到一個段落，過了這日子再引她走前面的道路。在一個沒有與主完全合一的人身上，就是她的尋求，也難免有許多攙雜的，不完全的；但是，主今天沒有工夫來對付這個。在這初步的經歷中，主還肯讓尋找的必定尋見，雖然她的尋求還不一定都是屬靈的。這裏頂像以西結所說的，把水量着走過去。好像主把這一段量過了，讓她走過去。這一段路程，不過是照着主所量的而已。

「**我拉住祂，不容祂走。**」現在她以為已經得着她所失去的了。她也許以為前一次的失去，是她拉得不夠緊；所以，這一次她緊緊的拉住祂。前一次在感覺上，她不夠儆醒，所以祂走了；現在她要頂儆醒的守着祂。她雖然知道了她該出來和主在一起；但是在感覺上要求和祂同在，還是她心中的羨慕。一部分出來的功課是學了，但是信心的功課並沒有學。是起來了，但是還沒有和祂同去。她還沒有學會讓祂自由來去，她還不知道在信心的生活裏，長久的感覺主的同在，是不可能的。她還抓住這一個。她並不知道在感覺上的同在，是該讓主自由來去的。當祂歡喜的時候，我們就可得着感覺上的同在；當祂不歡喜這樣的時候，我們就得讓祂自由，而只在信心裏持守着祂和祂的一切，但是，她還不知道這一個。她以為感覺上的同在，就是最好的了，她還不知道（也許她已經聽見）信心的道路和生活。所以她拉住祂，所以她不容祂走。豈知道出乎肉體的拉住，不過是叫自己還得失去。屬靈的尋求，就能讓主自由；屬魂的，就要為自己打算；雖然她所尋求的乃是主的同在。

但是，主是按着人的程度來對付人。所以她雖然有許多的功課還沒有學，有許多的事情還不知道，主卻肯被她遇見，被她拉住，被她帶走。因為在目前的對付中，她所經過的已經是夠好的了；她所受的試煉也已經是夠大的了；她的追求，也夠完全了。因為她並沒有學會分開靈和魂，所以主在這裏不怪她。

「**領祂入我母家，到懷我者的內室。**」在裏面雖然有自己的攙雜，主還肯謙卑祂自己，讓她好好的再一次享受主的同在。主現在進入祂母家，到懷祂者的內室。如果「母親的家」是恩典的原則，就「懷我者的內室」是指神的愛了。神用恩典的原則和愛的心來待她（我們作罪人的時候，是在情慾裏懷的胎，是在罪惡裏生的。這裏是在愛裏懷孕，是在恩典裏主的）。她是憑神的恩典和神的愛，來尋求主的同在。在詩的方面，就是帶主到一親密的地方。她是一個女子，所以母親的家，懷我者的內室，是她頂好的地方。

到了這裏，父告一段落，她在此，又好好享受主的同在。但是，這並非就是完全。

在這裏，主還是被動。這個女子還未學習如何讓主自由。但是，她已經學會相當的功課：在這裏，她又要過一陣時候（也許過了幾個月）。

抓住的力量最強的時候，就是在第一次失去主而又得着主的時候。

五節：主又吩咐了。這一次她受的試煉很大，所以主給她有這一段安靜的時候。主的意思是：這個人是我所對付的，用不着你們去幫助她，用不着你們去激動她。她在這裏學的功課，還是實實在在的，在以下她實在是一個大進步。在底下可以看見，二章所說的復活的能力，復活的豐富，十字架的生活，她必定已經相當的學會了（雖然不敢說是絕對的）。她前三樣的功課是相當的學會了，所以底下主才有那樣的讚美。——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# 第三章 升天的呼召（三6至五1）

### 新造（二6至四6）

前一段是說：「領袖入我母家，到懷我者的內室。」主在那裏有很長的時候，表明這地方必是主能安息的。雖然她的拉住有不好的成分在內，但這個地方還是主所能去的。意思是一切都是出乎愛，一切都是出乎恩典。她在這裏一次看見自己的虛空，她也看見一切都是出乎神的愛，一切都是出乎神的恩典。誰能知道我們在神的愛和恩典裏所學的功課是多少呢？基督在神的愛和恩典中所教訓我們學的功課，是無可限量的。所以這女子，當她安靜一時，和主同住在她的母家，「到懷我者的內室」時，她必定是學會了，她必定看見了第二段叫要學的功課。神因着自己的愛要給她恩典，叫她有能力學會主在這裏對她所要求的。我們知道，一個尋求主的人，像第二段這種的經歷是不只一次的，也許是不只幾次的，乃是多次的。神的靈並不重複的一直記載這種的經歷。雖然重複的失敗是不可免的，重複的對付也是不可免的；但是，一切都是發自神的愛，一切都要藉着神的恩典——不管是失敗，或是受對付。在愛裏總有計劃，在恩典裏總有扶助。叫以我們的眼睛就不必看類似的經歷，只要看見她是住在神的愛中和住在神的恩典中，就夠了。因為神的愛並非是死的，神的恩典乃是常常積極作工的。所以在底下一段，我們就立刻看見，她有了空前的進步。她的生命和生活，比在第一段裏，是顯而易見的升高了一層。三章六節至十一節，我們並不知道開口說這些話的是誰。不是女子說的，也不是良人說的，乃是第三者說的。在這裏，聖靈是藉着一個旁觀者的口，來顯出祂自己對於這女子的觀察，來顯出這女子在經過前一段對付之後，並在她的母家從主所學習的，所多次學習的是甚麼（三4這一段的時候，包含了她一段的歷史，就是在母親的家叫安安靜靜學習的經歷）。

### 完全的聯合（三6-11）

六節：「那」，是女性的。在此已經看見她漸漸的脫離曠野（流蕩）的生活，而進入完全的安息。曠野是流蕩的地方。她現在是從曠野上來，漸漸的上來，一步一步的脫離流蕩的生活，來進入主的安息。在聖經中，曠野都是在南方靠近埃及的；迦南是在北邊。所以這裏用「上來」的字眼（從南方上來，離開了埃及）。在這裏不是一下的事，是一步步的進步，一步一步的脫離漂流的生活，和一切出乎世界的影響，而達到神所賜給信徒的產業。她在母親的家裏，已走了她曠野的路程（她在曠野的經歷，都是在神的愛和神的恩典中度過的）。現在她要顯出她屬天的生活來。

她像甚麼呢？「**形狀如煙柱。**」「煙柱」，乃是火所發出的（珥二30）。「煙柱」，是指聖靈的能力

說的（徒二3-5，聖靈降臨是如此表顯的）。堙，本來是易散的；但她在這裏如煙柱，可見是搖不動的。她從曠野上來，而煙竟如柱，這是說她滿了聖靈的能力。這是說在人雖是靠不住的，但是在此竟然成了柱子。「柱子」，是穩妥的，是安定的（啟三12：在神的殿中作柱子，就是表明不出去了）。

「沒藥」，是指基督的受苦和基督的死說的。她如此薰自己，可見她在主觀方面已經有了十字架的經歷。這就是她有腓立比書三章十節的經驗。

「薰」，先是吸收進來，然後把味道發出來。這是說，她先是在裏面經歷過，然後又發出來。一面是披戴着基督的香氣，另一面又是發出基督的香氣。

「乳香」，是注重在香氣（沒藥指死，就乳香當然是指復活說的）。孔香，是指主的生活，更是特別指着主的那個禱告生活。就是基督的美德，就是神所看為馨香的。頂希奇的，主是先活而後死；我們是先有主的死，而後有主在地上那樣的生活（先沒藥，後孔香）。

「商人各樣的香粉。」「商人」，在凡是單數。和馬太福音十三章四十四節連起來，是指耶穌說的。這是說她不只有沒藥，不只有孔香，並且有一切出乎主耶穌的，就是祂所能夠賣給你的。祂是商人，不能白送，所以她是出了代價得來的（太十三44是主買，這裏是主賣）。她出了相當的代價，從主身上得着一切。「香粉」，好像是補充沒藥和乳香的。

七至八節：七節的「轎」，可譯作「臥榻」。八節的「驚慌」，當譯作「警告」。這個答案很希奇。六節的問，是問到女子如何；而這裏的答，是答到王如何。

這「臥榻」是指甚麼？是指所羅門的得勝說的。臥榻是夜間的東西，是黑暗掌權的時候。黑暗掌權時，是不能安息的；但所羅門還能有他的臥榻。夜間並非無警告，但是他還能有臥榻。所以這是說到他的得勝，說到他得勝黑暗的權勢。

臥榻的同圍，有六十個勇士個個都拿着刀（原文無「手」字）。刀是在他們的腰邊，他們都是會打仗的，他們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。合起來說只有一個意思，就是所羅門的臥榻預備好對付夜間的警告；就是任何的事情發生，他都有法子對付，他都能控制。換一句話說，就是沒有仇敵能搖動所羅門。在他的得勝的安息裏，這些勇士就是代表所羅門的能力；意即所羅門有能力來對付所有的仇敵。他還能有臥榻，是顯明他的得勝有餘。問是問到女如何，答是答到所羅門如何，這就是表明女和所羅門的聯合。所羅門的，就是她的，這就是聯合。這就是說，這個女子如何與基督的得勝聯合在一起，就是說到我們如何享受基督對於撒但的得勝。並且今天還有許多天使，是預備好，在任何的時候，來為着基督的得勝爭戰（得勝是有了，他們是維持得勝。祂已經作王了，現在是維持祂的得勝）。

九至十節：這是回答的第二部分（7節的「看哪」貫到9-10節）。臥榻，是祂夜間用的。華轎，是祂白天用的。如果臥榻是說到祂的安息，華轎就必定是說到祂的遊行。如果臥榻是說到祂的安居，華轎就必定是說到祂的交通。如果臥榻是對於仇敵的話，華轎就必定是對於朋友的。

我們所看見的是一乘轎，並不是一輛車。如果是車，就要用自己的輪子的能力；轎是用人抬的。我們記得約櫃的歷史，約櫃是不能用牛車拉的，是要用哥轄的子孫抬的；意即基督在神的兒女中的行動，是屬乎祂的人把祂抬出去的。

這個轎子是用利巴嫩木作的（當然是香柏木）。木是指人性。利巴嫩木是指有高貴品格的人性。

「轎柱是用銀作的。」這又是說到祂的救贖。在客觀方面，就是說藉着基督的救贖，才能把祂帶到人

面前去。在主觀方面，就是十字架的作工，作工在我們裏面到一個地位，叫肉體沒有存在的餘地，我們才能顯出基督來。

「**轎底是用金作的。**」就是說，一切都得出乎神的才可以。神聖的生命，就是我們在重生時所得着的，就是我們與十字架完全聯合的時候才完全得着的，乃是顯出基督獨一無二的根據。在神的生命之外，我們沒有別的地位。

「**坐墊是紫色的。**」因為祂是王，祂需掌權。一切的政治，必須在祂的肩頭上。祂必須得着王的地位，坐在那裏作王。

「**其中所鋪的，乃耶路撒冷眾女子的愛情。**」是鋪在腳底下的，就是鋪在轎底上的。意思就是眾聖徒都是愛祂的。

剛才的問題是問「那從曠野上來的是誰呢？」但是答案又是說到「所羅門的轎……」如何如何。這又是說到信徒與主的聯合。頭一答是說到所羅門在仇敵面前的問題，現在是說到所羅門在朋友面前的問題。剛才是說到所羅門的能力，現在是說到所羅門的榮耀。前一段是給我們看見說，所羅門的能力就是女子的能力；現在的一段給我們看見說，所羅門的榮耀就是女子的榮耀。

華轎、柱子、轎底、墊子、愛情，都是所羅門的；但是也都是她的。不只如此，連其中的所羅門也是她的。這些不只就是她的，並且就是她。所以說，現在是個大聯合。所以這兩句話給我們看見說，這女子與所羅門是如何完全合而為一了。因此，問的時候是問到女如何，答的時候卻答到王如何。

到三章十一節，才發生了正當的愛的關係。起先不過是朋友，現在是訂婚了。三章十一節的「婚筵」亦可以譯作「訂婚」。

「錫安的女子」，也許就是代表得勝者。她們能在別人的經歷上表同情。這裏的「冠冕」，並不是榮耀的冠冕，也不是千年國度裏的冠冕。這冠冕並不是代表權柄（作王）。這冠冕是所羅門在許多冠冕之中，他的母親又加上去的一頂。這冠冕是為着他的婚姻而給他的，乃是能叫他心中喜樂的。新約裏的兩種冠冕：（一）是代表榮耀權柄的；（二）是代表喜樂的（帖前二19）。所羅門在這裏的冠冕，是第二種喜樂的冠冕。所以這裏的冠冕是代表他所要娶的人。王得着這個女子，好像多得着一頂冠冕，能叫他的心得着喜樂。意即從今以後，他看這女子像他頂寶貝的冠冕一樣，好像他藉着她有所誇耀，好像她能加給他榮光。

這「母親」，有頂多不同的解釋，但是很難得着一個滿意的。理由都是有的，但與屬靈的路線連不起來。以個人的看法，比較起來，好像是指着人類說的。因主耶穌的父是神，祂的肉身的母是人。好像主耶穌從人中間能得着一個人滿足祂的心。

乃是從這裏起頭，這女子和王有婚姻上的關係。所以，婚姻上的愛情和喜樂，是在有了完全聯合之後才有的。聖經上給我們看見，與主婚姻上的享受，是與主有了經歷上的聯合之後的一個結局。

第三者所說的，是到此為止。

### 新造的美麗（四1-5）

因着以往有這麼多經歷的緣故，所以王重說以前所說過的一句話。「**看哪，你是美麗的！我的愛友！看哪，你是美麗的！**」現在王可以很放心的對她說這一句話，因為她有以前這一種的經歷。就是因為她有三章六節的經歷的緣故，她與王有完全聯合的緣故，她不會將讚美留下為自己用，所以祂現在可

以很穩當的讚美她。

王在這一段所有讚美的話，共有七樣。這些讚美的話，表明人與主有了完全聯合之後，明白了甚麼是十字架，甚麼是復活之後，她在外表上所要有的表顯。換一句話說，這些讚美的話，就是說一個在基督裏的新造，到底是如何的。

### 1. 鴿子眼——表明屬靈的眼光

人第一件事，在屬靈的進步上所有的，就是屬靈的眼光，就是能看見屬靈的事。鴿子眼是專一的，同時也有屬靈的意見，因聖靈如鴿子一般。眼睛一純一，就有屬靈的眼光。但是，我們有一個頂大的危險，就是我們屬靈的眼光並沒有帕子。帕子是用以遮蔽的。「在帕子內」，意即你有屬靈的眼光，你能看見屬靈的事，但並不叫別人都看見你所有的。我也許有鴿子眼，但是缺乏帕子（頂容易把所見的都輕易說出來）。還有一件事要注意的，就是在帕子內的眼睛，不是普通的人所能看得出來的。意即你的眼睛向世界是遮蔽的，他們並不知道你有屬靈的眼光，他們看你也和普通的人一樣。信徒的愚昧和錯誤，就是將他藉着聖靈所看見的東西，隨便的告訴世人知道。我們若沒有屬靈的眼光，我們就該知道說，我們所認識聖靈的能力和工作，必定很少。如果我們所得的聖靈越多，我們所得的鴿子眼睛也必定多。斷然不能鴿子的本身和你一點關係都沒有，而你能有鴿子的眼睛的。所以真實的亮光，都是從跟從聖靈而來的。但是多少時候，這亮光該在世人的面前遮蔽起來。這就是主說到這個女子的美麗的第一點。我想我們很少注意，屬靈的眼光都是為着基督的喜樂的。連我們屬靈的眼光，都是祂所稱羨的。

### 2. 頭髮——表明奉獻與順服

頭髮在聖經中所提起的，只有一點點。在參孫的身上，頭髮是他的奉獻，意即他把他所有的一切留着給神用。所以，他就有了能力。我們在神面前的奉獻，就是我們在人中間的能力。我們在神面前奉獻有多少，多完全，多清潔，就我們在人中間所顯的能力也要有多少。分別為聖的奉獻，就是一切能力的根源。頭髮，在聖經中，還有一面的意思，就是為着遮蔽自己。女人的頭髮，拿細耳人的頭髮，都有這個意思。意即站在一個順從的地位，學習如何把人的、天然的、肉體的隱藏了，而讓神彰顯出來。

「如同山羊群，臥在基列山旁。」山羊是白色的居多。基列山旁，是山羊多的地方，是草頂多的地方（耶五十19；彌七14）。山羊，在聖經中，特別是用作贖罪祭的。她的頭髮像一群山羊那麼多，在基列山旁那裏。這是表號。意即她吃飽了，是預備獻祭的。你的奉獻和順從在甚麼地方顯出呢？就是你得着神的餵養，得着神的糧食，都是為着奉獻。這個就是我們的能力，這個就是我們的順從。

### 3. 牙齒——表明接受的能力

牙齒，是用以咀嚼糧食的工具。這裏並不是糧食的問題，乃是接受糧食的問題。神在聖經中曾給我們看見，祂曾給我們預備了許多不同的糧食。在這裏，是給我們看見接受這些糧食的能力是如何。這裏所說接受的能力，並非指嬰孩說的，乃是指長大的人說的，因為惟有長大的人才有牙齒，這是寓意方面的。

「你的牙齒，如剪過毛的一肆羊，洗淨上來，個個都有雙生，沒有一隻喪掉子的。」（原文）為甚麼說是羊群呢？必須是羊群才吃草。因為在你裏頭有了一個東西是屬乎基督的，有了這個東西，才能接受神的糧食。必須裏頭有了一個東西是與基督相同的，才能接受那些出乎基督的東西。

「羊毛」，在聖經中，是指屬肉體的生命，或者屬肉體的熱心說的。所以祭司入至聖所不能穿羊毛衣服。所以聖經裏指着基督藉着聖靈所給我們的義，乃是用白細麻布作表號。因為聖徒已經被十字袈除去了他屬天然的生命，所以說她的牙齒如剪過毛的一個羊群。意即她接受的能力，不是受天然的能力的鼓勵。所以，我們在主面前的追求，接受主的恩典，查讀聖經，都不可憑着血氣的熱心。用自己的努力，隨着自己的時候，這個就不是主所稱讚的牙齒。

新剪過毛而又是洗淨的羊，是非常之潔白整齊的。這裏的洗淨，意即他追求的目的是為着洗淨。

「個個都有雙生，沒有一隻喪掉子的」，意即是整齊的。意即接受的能力是一律的；不是在有的事上能接受，在有的事上不能接受；不是在屬靈的事上有信心，在物質的事上沒有信心。如果在有的事上不能接受，在物質的事上不能相信，這就不是雙生的，是喪掉子的了。雙生，不喪掉子，就是完全的接受。天然的牙齒總是一對一對的。牠的牙齒個個都是雙生的，就是說她接受的能力沒有一點參差不齊的。

#### 4.唇——是發表的意思

如果牙齒是為着接受的，就嘴唇必定是為着發表的。如果牙齒是為着糧食的，就嘴唇必定是發表已經消化的。在新造裏，主不只注意到我們的眼光、奉獻、接受，主也注意到我們的話語。

「朱紅線」有兩個說法：1.指救贖說的（書二21）；2.指權柄說的（太廿七28-29）。一面是嘴唇得了潔淨的記號（賽六6-7）；另一面就是一切的發表都得在王的權柄底下，就是嘴唇受王權柄的管理，不像詩篇十二篇四節所說：「我們必能以千頭得勝，我們的嘴唇是我們自己的，誰能作我們的主呢？」要經過救贖的嘴唇，把自己服在主的權柄之下，不隨自己的意思說，才能有秀美的話語（四3第二句的「嘴」，原文是「話」）。（牙齒是擺在嘴唇之前，吃進去的如果不對，就說出來的也必定不對。）

#### 5.兩太陽——是外表的美麗

「太陽」亦可譯作「兩腮」：兩腮是顯出人美的地方。所有我們向外的表現（即喜怒哀樂等），都是從腮表明出來的。

「在帕子內如同一塊石榴。」這不是一個整的，是已經開的。石榴，在聖經中意即充滿生命的。因為它的子最多，每一粒子是充滿甜汁和紅色，是又甜又美的。意即信徒這些外表的美麗，是從他充滿了主的生命而來的。但一切都得從世界的眼睛遮蔽起來，這是在帕子內的意思。換一句話說，能知道我們的美麗的，惟獨是主。雖然在教外該有好名聲，光該照在人中間，但是，這不是為着彰顯。我們彰顯的地方，只有在主面前。在幔子裏，關上門，這永遠是信徒生活的原則。

#### 6.頸項——表明意志的降服

頸項是代表人的意志。人太隨己意而行，太硬、太驕傲時，聖經就是說「強項」（賽三16）。所以這裏的頸項，就是人在神面前意志的降服。主看人意志的降服，是人身上頂美麗的地方。在比用兩句話來表明人降服的意志是如何。第一句話是說：「你的頸項好像……高臺。」高臺，第一個意思，就是不是駝背。頸項不直的人，就是駝背。在聖經中，駝背的人是受撒但壓制眼看地下的人（路十三16）。頸項像高臺，意即地已得了釋放，沒有撒但的捆綁，沒有復世界的心。高臺，第二個意思，就是堅固的意思。意即她的意志已經被神帶了一個堅固的地步，而不愛世界，而不受撒但的影響了。第二句話是說：「好像大衛……的高臺。」這高臺不是普通的高臺，乃像大衛的高臺。意即這高臺是為着大衛



的。所以在這裏，除了堅固和釋放之外，還有這女子的意志被帶領到一個地步，就是完全順服大衛。她的堅固，就是在乎她的順服基督；她的釋放，也是在乎她的順服基督。我們都知道意志被基督擄去的要緊。

這高臺是為着甚麼用處呢？是為着收藏軍器的。意即所有屬靈爭戰的地方，都是為着爭奪意志的。裏面所收藏的軍器，就是基督得勝的方面，為着保守信徒的意志，免得被仇敵奪去。但是，這裏的軍器，並非注意攻擊的，乃是為着防守的。所以你看見所提起的，乃是盾牌和籐牌。我們知道盾牌和籐牌，都是為着保護的。「一千」告訴我們說，最夠多的。「勇士」告訴我們說，是夠強的。所以總意乃是：為着大衛的旨意，他是肯完全降服的。他對於遵行大衛的旨意，是堅固像高臺一樣。她是嚴密的佈防，不讓仇敵奪去她這種降服的意志。

### 7.兩乳——表明我們情感的地方

「兩乳」亦可譯作「兩胸」。在我們聖潔的情感裏，最要緊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和愛心。我們就是藉着這個來摟抱我們的主。我們也是在這裏覺得主的親近。我們也是在這裏讓祂親近我們。信和愛是我們與主聯合的、獨一的、二而一的方法（是信和愛合起來，所以兩胸長在一個人的身上）。

「小鹿」，是畏怯的、怕羞的、容易受驚的、感覺敏捷的。這個就是我們為主所保守的聖潔情感。這不是公開的，乃是充滿感覺的，是我們要小心看守而不可隨便對付的。我們如果稍微大意，就很容易失去的。

是甚麼樣的小鹿呢？是「一隻母鹿雙生的」（原文）。意即這一對小鹿，是一母所主，是同樣大小的。意即信和愛要同樣的生長。沒有一個人得主稱讚他是美麗的，而他是信大愛小，或者是愛大信小的。如果這樣，主就不說他是美麗的。所以在新約中，我們看見這兩樣是同時並重的（加五6；提前一5、14；門5）。在屬靈的實際方面，沒有愛大信小，或者信大愛小的可能。大就都大，小就都小，有就都有，無就都無，因為是兩胸，是一對小鹿，是一母雙生的。

內個小鹿是在「百合花中吃……」（原文只有「吃」字，沒有草字），意即信和愛得着餵養，能夠長大，乃是在一個和她自己從神那裏所得的生命的性質相合的環境裏。「百合花」，意即神所給她的看顧、應許、清潔、意即信和愛要在這一種的環境裏，才能得着餵養。百合花在荊棘中是可以的，但是信和愛是不能在世界裏（在荊棘裏）發芽的。「百合花」，意即屬天的境界。信和愛是活在屬天的境界裏的。「百合花」，是神所給的清潔，意即一個無虧的良心。良心一有虧，信和愛就漏掉了。信和愛只能在清潔的良心裏生長。在「百合花中吃……」，意即在主所餵養的地方（歌二16）。信和愛要長大，就得在主所餵養的地方。

### 女子更深的追求（四6）

三章六至十一節，給我們看見她和主的聯合。四章一至五節，給我們看見聯合所產生的——叫主得着滿意了，叫主能看她是美麗的。在第一大段裏（一2至二7），多是女讚美王；王對於女的讚美是非常簡單的。在第一大段裏，講到自己頂多的也是女。當一個人在主面前還沒有深的經歷以先，還沒有深受主的對付以先，她是常常喜歡談到自己的經歷——自己靈性上的情形、自己的進步，和自己的得着。同時，她也喜歡談到她和主中間的交通——主的愛、主的應許，和主怎樣聽她的禱告。她頂喜歡提到自己並她和主中間的事。她並不必要有三層天的經歷，但是她總不能等到十四年後再說。她沒有經過主

的對付，所以她的言語顯出她自己的淺薄來。乃是等她經過了曠野出來之後，我們就看見她不大說話了。所以三章六至十一節是第三者說，而四章一至五節是王說的。

至於她的經歷和她與王中間的關係，她現在已經有夠大的度量，可以不提到這些。她不只不說，她並且也能聽。實在說來，也只有不說的人才能聽。她經過了十字架。現在她藉着聖靈知道如何管住自己和自己一切的感覺，所以她能不說。但是，也就是十字架和聖靈裏的自約，能聽主的讚美而不受激動，能聽主的讚美而不驕傲，反而引起她自己軟弱的感覺，反而叫她覺得十字架更深的工作是不可少的。這一個與從前有同等的不同呢！所以我們看見在第三者述說她的經歷之後，她並沒有補說他們所未提起的經歷。在王的讚美之後，她也沒有故意的謙卑，用話語顯出她的真善來。她不過很安靜的說一句很短的話。

「我要往沒藥山，和乳香岡去，直等到天亮，黑影飛去的時候。」（原文）從她簡短的話語裏，我們看見她感覺到目前的情形和將來的需要。她說：「等到天亮，黑影飛去的時候。」她感覺到她自己還沒有到完全的地位。她覺得她的天還未亮，她覺得她還是住在黑影裏面。她並沒有因為受了讚美，就忘記她自己的情形。難道她和主的合一，不是真實的麼？難道她的生活不是美麗的麼？聖靈的看法和基督的讚美，叫我們知道，她在神面前已經到了很高深的地位了。她和主並沒有間隔；主也沒有尋出她的不完全。但是，這是主的那一方面。所以有經歷的人都知道，一個長進完全的信徒，可以在主的面前，沒有一點的黑影，並且全身都沐浴在主的晨光中，但是在他自己裏面，卻不能不覺得黑影還在那裏，早晨還未來到。越光明的人，就越看見甚麼是黑暗。越完全的人，就越要覺得不完全。越行走在神光中的，越覺得需要祂兒子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她雖然受了主的讚美，她卻不能不覺得她屬靈生活的天還沒有亮，她的黑影還沒有飛去，好像她今天和她從前在曠野漂流時，並沒有分別。現在怎麼辦呢？在天還沒有亮之前，在黑影還沒有飛去之前，我還要往沒藥山和乳香岡去，直等到天亮，黑影飛去的時候為止。不到天亮黑影飛去的時候，就不肯離開這地方。

信徒在經歷上的天亮，和黑影完全飛去的時候，還得要等到主再來才有的。現在她唯一的救法，就是在沒藥山和乳香岡。她的意思就是主雖然讚美我，聖靈雖然承認我和主的完全合一，但是我還覺得自己的較弱、敗壞、詭詐和無用。在完全還沒有來臨之先，我是照舊的要走在十字架的路上，並支取主屬靈的生命。當我脫離曠野的時候，我是用沒藥薰我自己，現在我要往沒藥山去了。以前我是用乳香薰我自己的，現在我要往乳香岡去。如果沒藥和乳香薰了我，會叫我和主有更完全的聯合，會叫主看我為美麗的；就我從今以後，要往沒藥山去，要住到乳香岡去。如果十字架的受死和受苦，會叫我脫離曠野的生活；就從今以後，我與十字架要有更深的聯合。我願意受更大的苦，也肯經歷更深的死，一直等到我的晨光發現。如果我靠着主的生命活着，會叫我一步一步的上來；就從今以後，我願完全拒絕我自己的生命，完全靠主的生命，一直等到主在我身上看見沒有一點是出乎舊造的。

如果我將從前的經歷和我從今以後所要有的經歷來比較，就從前所有的沒藥和乳香還不過是點滴的薰人的香料。從今以後，沒藥和乳香要如山如岡一樣。從今以後，我的高超、我的能力和遠大的眼光，我和神的更親近，我的更遠離世界（山、岡，有高超之意），都得藉着主的死和主的復活。

#### 升天的呼召（四7-15）

四章一至五節，是女子外面的表顯。七至十五節，是女和王裏面的關係。

## 呼召（四7-8）

這是王說的話；一切解經的人都共同承認，這裏是指着十天說的。

七節：在女子已經更深一步更完全的看見十字架和復活之後，王就能對她說：「你全然美麗，毫無瑕疵。」從前王只說她美麗，現在王說她全然美麗了。因她所有的瑕疵，都被十字架挪開了。在她受對付的時候，一件一件的都失去了。她今天所剩下的，乃是主屬天聖潔的生命，是完全站在復活的新境地裏的。所以，你就只能看她是全然美麗的。

八節當譯作：「我的新婦，來，與我同去，從利巴嫩，與我一同從利巴嫩，從亞瑪拿頂，從示尼珥與黑門頂，從有獅子的洞，從有豹子的山來觀看。」在第二大段裏的時候，王對她所要求的兩件事是：

1.要她起來；2.來，與我同去。當她受對付的時候，她已經起來了。但是，在主的行動上和工作上她還沒有學習與主同去。主既然有了要求，祂從來不肯降低程度。我們有時可以遲延祂的時候，祂的時候也可以未到，但是祂並不更改祂自己的呼。當我們經過對付之後，當祂的時候成熟的時候，祂又要說：

「來，與我同去。」現在主是召她升天。許多人以為說，這裏是離開利巴嫩；但我個人相信，這裏是「從利巴嫩」。「從」字雖然可以譯作「離」字，但是在這裏明明是詩的結構，並且在意義上，我們沒有看見有甚麼理由利巴嫩是該離開的。反而在下文，我們看見利巴嫩的香味和利巴嫩的溪水，乃是女子新的經歷的一部分。這裏的利巴嫩明明是指高山說的，就是普通出香柏木的地方。所以它就帶着香柏木高貴的意思。在聖經中，許多時候，高山是指着離開地而且屬天的地方。所以，這裏的呼，就是升天的呼召；更準確一點，這裏的呼召，乃是叫信徒從升天的地位往下觀看的呼召。所以，乃是升天的異象。

信徒的地位，乃是該在山頂的。雖然許多人曾失敗了，但是主為着他們所定規的地方還是屬天的山頂。在那裏，天是這麼近的；不只，天是圍着他們。在那裏，地是那麼遠的；是的，地是離開了。這裏的三個山頂是給我們看見，就是在天上的地方，我們的經歷也是有不同的高峯的。並且也告訴我們，高處不是只有一點，乃是有許多地方可以活動而並非受捆綁的。

「亞瑪拿」，意即真理。許多時候，我們可以從這裏往下看，我們能住在一切在基督都是實在的高峯上。

「示尼珥」，是一件蟬甲。這自然是說到聖靈所給我們的軍裝；這個思想是完全為着爭戰的。許多時候，我們必須充滿了屬天爭戰的眼光，來看下面的事。

「黑門」意即毀滅。這很自然的是指着基督十字架上的得勝。祂如何是神的兒子顯現出，毀滅魔鬼一切的作為。我們在許多的時候，可以不注意爭戰，而從這得勝的高峯來對付一切屬世的事情。

升天的高峯是有許多的。升天的地位也是很寬闊的，就是在裏面也有活動長大的可能的。但是，以弗所書給我們看見，天上的地方（一至二章），就是仇敵所在的地方（六章）。在山頂上行走，並且在山頂上觀看，就不能不同時遇見獅子的洞，豹子的山。地上，是獅子遊行的地方；世上，是豹子吞噬的地方。但是獅子的洞是在天上，豹子的山也是在天上。當我們還沒有在經歷上知道甚麼是升天之前，我們所躡着的，不過是仇敵在地上的工作而已。我們知道了甚麼叫升天之後，我們就要住在仇敵一向所住的地方。我們不只要看仇敵的工作，我們也要面對面的對付這仇敵。對於鱒子，聖經所注重的是咆哮，所以牠的工作是恐嚇。對於豹子，聖經所注重的乃是刁狠，所以它的工作是吞噬。

主呼召她到升天的地位來，主並沒有說，從今以後，甚麼都是良辰美景的。主乃是給她看見，這雖然是高峯的生活，但是在這裏獅子和豹子是比從前更接近的。不知道以弗所書一至二章的人，就不知六章的屬靈的爭戰。知道甚麼是升天的人，就要看見仇敵的實在和仇敵的接近。雖然這樣，主是請求我們從這裏往下觀看。我們的山頂，何是真理；我們的山頂，仍是軍裝；我們的山頂，仍然是得勝毀滅。屬天的事，惟獨在屬天的境界裏，才能看得清楚。而屬地的事，也只有用屬天的眼光，才能看得清楚。天上，乃是唯一觀看的地方。許多時候，我們沒有從天上觀看，我們以為我們能夠用地上的眼光，來解釋許多的事情。豈知除了糊塗之外，沒有別的結局。就是地上最小的事，都得從天上的立場來看。不然，就連極小的事，我們都弄不清。但是，從天上的觀看，也就是從獅子洞、從豹子山的觀看。所以一切事情的觀察，是不能把仇敵忘記了的。你如果在天上觀看，你就不能不記得這件事情和獅子發生了甚麼關係。有山頂眼光的人，就是知道仇敵對這件事是如何看法的人。所以，從神的「賜地」上的高峯觀看的人，同時必定兼有仇敵得失的看法。

所以，屬靈的爭戰，第一，就是地位；第二，就是眼光。沒有那個地位，就看不見仇敵的本身；沒有屬天的眼光，就看不見仇敵的詭計。沒有這兩樣，就不能爭戰，也不會爭戰。

這是一個空前的呼召！真是一個大而可畏的呼召！一個柔弱的女子，按着天然說，要到山地去，要登峯造極，就已是為難的事，何況還要到獅子的洞邊，豹子的山上呢？

女子聽了這個呼召之後，現在她如何答應呢？

#### 無聲的答應（四9）

九節：「我姊妹，新婦，你鼓勵了我，你用眼一看，用你項上的一條鍊，鼓勵了我。」（直譯）在此，王才是頭一次稱她為新婦。到這裏，她的心意，與王才完全一致。所以在這裏，王才看她是一個能把自己託給她的人。乃是到了這個時候，她與王才能在樣樣事上有分。她的愛才到一個地位，是超過普通的；並且純潔到一個地位，能夠有婚姻的關係。最緊要的，乃是她經過了無數的對付，到了今天在她身上所彰顯的，一切都是新造的，叫她能夠滿足王的心。新婦最主要的條件，就是說，王能愛她。王能愛她到一個沒有保留的餘地，因為她是被聖靈工作到一個完全可愛的地位。

王也是在這裏頭一次稱她作姊妹，因為她和祂乃是有同樣性質的；聖潔的和叫人聖潔的，乃是出於一（來二11）。亞伯拉罕的妻子，就是他自己的妹子；以撒所娶的，也是他本家的姊妹；後來雅各和以掃的不同，就是一個娶了外邦人，一個娶了母家的姊妹。所以基督寄愛的地方，乃是與祂有同樣的生命，從一位父出來的人。

「你鼓勵了我」。你鼓勵我愛你，你鼓勵我親近你，你鼓勵我對你滿意，你也鼓勵我帶你前進。你也鼓勵了我，因為你答應了我的要求。你也鼓勵了我，因為你的眼睛所對我說的。你的眼睛向我一看，你已經表示你肯跟着我一同去。在愛的空氣中，眼睛所說的常常比口所說的更多。主自己豈不是也曾一次用眼睛對彼得說過話麼？外人是不会明白眼睛的說話的。愛是能領會眼睛的心意的。不只你的眼睛給我看見你的意思，並且你項上的一條鍊也給我看見你的答應。項上的鍊子，乃是順服神教訓的代表（箴一9）。所以憑着你對神聖靈教訓的順服，和聖靈在你身上所給你的道德的造就，你鼓勵了我。你叫我愛你，你叫我我知道我可以帶領你前進。

#### 裏面的關係（四10-15）

十節：「我妹子，新婦，你的愛何等的美麗，你的愛比酒何等更美得多；你膏油的香氣勝過一切的香品。」（直譯「何等更美得多」，在中文不成文法，但是在原文，實在有這樣的意思。）

好像在以往的時候，祂沒有讚美祂的愛（愛，是發出來的，與兩胸不同）。神吸引人的，就是用祂的兒子耶穌基督。神就是把祂的兒子擺在地上，請人來愛祂的兒子。神藉着基督顯出祂的愛來。現在人被基督所吸引，好像是人答應神的那個請。人向基督顯出他們的愛來，就是人答應神的那個請。這裏的愛，就是人對於神藉着基督叫顯出的愛的回應。人對基督的愛，好比是向神的回禮。

這一個愛，在信徒一次一次的奉獻，一次一次的受對付之後，是越過越顯得完全的。到了有一天，當主真看見祂的信徒在經歷上下思念地上的事，完全思念天上的事，祂就能夠說：「你的愛是美麗的，你的愛比酒更美得多。」一章二節讚美王的愛時，只說祂的愛比酒更美。這裏王讚美女時，是說她的愛比酒更美得多。從這裏就可知道，信徒對於主愛的欣賞，是遠不及主對於信徒的愛的欣賞。我們雖覺得主愛的寶貝，但是我們還不能領會主的愛是多寶貝。

主因為深切愛我們的緣故，祂才能覺得我們的愛是如何滿足祂的心。我們知道大衛和約拿單的故事，「彼此親嘴，彼此哭泣」（撒下二十四章），等到大衛優勝。所以，我們的主是在凡事上居首位的。連在愛我們的事上，都是居首位的。

「你膏油的香氣，勝過一切香品。」王的膏油，現在這女子也有了。王受了聖靈的塗抹，這女子也受了聖靈的塗抹。亞倫頭上的油要流到衣襟上去的。但是，這裏所注重的，不是膏油，乃是膏油的香氣。意即得了聖靈塗抹的效力。香氣不是眼睛所能看見、耳朵叫能聽見的，乃是人所聞到的。世界上最難解釋的，就是香氣。我們不能用言語來解釋香氣到底是怎麼一回事。你豈不是在好些信徒的身上發現，他所能感動你的，並不是你在他身上所看見或者聽見的，乃是當你與他在一起的時候，他會給你一種特別屬靈的感覺。你也不會給這感覺起甚麼名字，這一個就是他的香氣，這一個就是一個順服聖靈的生命所發生的結果，這一個香氣是遠超過一切人世所有的美德。許多時候，我們能說一個非信徒竟然在某點上比信徒更好，或者一個信徒的天然有某種長處，但是這些永遠不能和受聖靈模型的生命所發生的香氣相比。

十一節：（本節的「香氣」（且譯作「香味」，與上面的「香氣」不同。）一切人世的、天然的香品，沒有一樣是趕得上女子身上膏油的香氣的。這就自然能夠叫她嘴唇能以滴蜜。蜜，是甜美的，是叫衰弱的人能得着睡醒的。但是這一種甘甜，並非在短時間內就可以產生的。乃是經過長時期的採集，經過裏面的運動，並且謹慎的收藏，才有的。這是一個常在神面前受教的人所獨有的。所以，從這女子口中所發出來的，並非閒話、笑話、冒失的話，乃是甘甜、使人甦醒的話。她的話語，並非像山洪暴發的往外傾瀉，乃是一滴一滴的像蜂房的滴蜜。這是一種最慢的滴。有的人，他們必須說話，他們說話像溪水奔流一樣。就是他們所說的是關係屬靈的事，但他們那一種說法就已經夠顯明他們是沒有經過恩典更深的工作的。這裏不只注意到她的嘴唇如何慢慢的滴出甘甜的蜜來，這裏也注意到她裏面所收藏的是甚麼。所以說：「你的舌下有蜜有奶。」舌上，是人咽食物的地方。舌下，是人藏食物的地方。意即她裏面收藏了這些東西，裏面是豐豐富富的有這些東西。這可見她自己的糧食是有餘的。蜜是為着復興軟弱的人，奶是為着餵養幼稚的人。她裏面所蘊藏的是這樣的豐富，好像食物在舌下可以隨時分給需要的人。但是，她並不傾吐她所有的一切，像有的人裏面有多少，外面也拿出多少一樣。

蜜和奶還是在她的舌下，不都是在她的唇邊。

「衣服」，是說到一切在外面的態度、行為、動作、交際、娛樂、禮貌，和其他一切屬乎外表的；因為衣服是在人身上外面的。因她的住處是在利巴嫩的緣故，她雖然行走在世界中，卻不能叫她身上的衣服不帶着利巴嫩的香味。因為她是和主一同在天上的緣故，就不能不叫她的外表，在無意中顯出一個比世界更高，離世界更遠的氣味來。

十二節：「園」，當譯作「花園」（四12的「花園」，13節的「果園」、16節的兩個「園」，五1的「園」，都是單數的。四15的「園」、「水」，都是多數的）。花園的思想，在聖經中，乃是神最初的思想。所以我們看見神創造天地人類之後，神就立一個花園。花園，不像普通的地是為着普通的栽種，也不像田地特別為着耕種，乃是專一的為着美麗並為着享受而有的。它裏面可以有樹木，但是目的並不在乎木材；可以有果木，但是目的還不是為着果子。它叫注重的，乃是花卉。所取於花卉的，乃是美麗。所以栽種花卉，乃是為着怡悅。到了這裏，我們看見女子如何達到一個叫基督得着滿足的地位。現在她知道她的存在，並不是為着自己，乃是為着她的良人的。但是，這裏的意思還不只是一個花園，乃是一個關鎖的花園，連其中的井和泉源也都是禁閉封閉的。這意思就是說，她是專一為着她的良人喜悅的。她雖然是一個花園，但是她並不是一個公園，她是一個關鎖的花園，所以裏面一切的美麗，不是每一個的眼睛得以看見的。她所有的一切，只求良人的喜悅，不求人的喜悅。民數記十九章十五節說，帳棚裏有人死的時候，「**凡敞口的器皿，就是沒有繫上蓋的**」，它是不潔淨的。敞口的器皿，意即是公開的，甚麼影響都受的。沒有專一為着基督的，無論甚麼影響都可以跑進來的。如果今天的信徒，關鎖多一點，蓋繫得緊一點，我們作工就要容易得多。童貞的意思就在此，是一個關鎖的園。這就是聖潔。聖潔的意思，在聖經中，就是專一。並且無論是井水，無論是泉源，也都不是為着外人的，不是為着外面的各處的。

十三至十四節：當譯作「**你的芽（多數的）像一個石榴的果園，有寶貝的眾果子，鳳仙花與哪嚙樹，哪嚙與番紅花，菖蒲與桂樹，並一切的乳香木，沒藥與沉香，和一切主要的香品。**」

這個園，雖然是花園，但是並非缺少果子的。

「你的芽」。主在聖經中有好幾次稱她為芽。意即充滿了生命的能力，是勝過死亡而有復活的能的（如亞倫的杖發芽）。她這一種生命的能力，是像石榴的果園一樣。石榴的意思，是果子眾多。意即這女子充滿了復活的能力，而且是充滿復活的果子的。並且在上文，我們剛看見用石榴來比她的兩腮。所以我們知道石榴的用處，不只是為着果子，也是為着美麗的，這裏是一個石榴的果園；就是說這花園不光是美麗，並且是美麗和結果。這園子不只是一樣的果子，並且是各樣寶貝的果子。

底下這些花木，若不是注重它的顏色，就是注重它的香氣。並且到了末了，還說一切的乳香木和一切的香品，就是說到一個信徒能叫基督滿足的，是種種的，諸多的，不一的（林後九8；西一9-11）。

（前一半的果子，是指聖靈的果子。後一半的香味、花草，是指聖靈的恩惠）。

十五節：「**你是園中的泉，活水的井，從利巴嫩流下來的。**」

井水和泉源，都是為着灌溉花園，叫它能夠生長花草樹木的。井水是指着活水的積蓄，泉源是指着活水的流動。「**井又深**」（約四11），表明其能積蓄；泉源，是一直流的。井是靜的，泉源是流的。

井水和泉源，都是在花園裏的。伊甸園有四道河，都是為着滋潤園子的。新耶路撒冷有一道生命水的

河，新耶路撒冷是一個園的城，水都是為着灌溉花園的。這是聖靈的職事。這一種的職事，是為着叫花園顯出更好更美的來。這一種職事，並不是花園裏所固有的，乃是從利巴嫩山流下來的。所以，沒有基督的升天，就沒有聖靈的降臨。「我若不去，祂就不來。」（約十六6）今日所有屬靈的灌溉，都是因為祂為我們顯現在父的面前。

### 愛的生活（四16至五1）

#### 新婦的答應（四16）

前一段是講到新造的美區（1-5節），女子更深的定規（6節），女子在升天的地位上和基督的關係（7-15節），是王說祂對於女是如何的滿意，是王說祂對女和祂自己的關係是如何的滿意。

十六節：她的回答有兩方面。「北風」是寒冷的、尖利的、砭肌刺骨的。「南風」，是溫暖的、柔和的、使人暢快的。

女知道王看她像一個花園，女也知道聖靈在她裏面所給許多的果子和許多的恩惠。她現在並不盼望環境的順利，反而她是預備好在任何的環境中都能發出基督的香氣。她已經達列一個地位，知道所有的問題都是在裏面的，並不是在外面的；裏面所有的如果是香氣，就外面的環境不管是南風或者是北風，都不過是叫香氣發出而已。她已經不活在環境裏，反而在任何的環境裏，她都能活着。她知道裏面如果充滿了聖靈的恩惠，外面就可以隨她的意思安排環境。她已經能和保羅同說：「我已經學會了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。」（腓四12）「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」（腓一20）她這裏的呼召，就是她順服的表示，也就是她信心的表示。南風和北風，乃是聖靈訓練信徒所安排兩種不同的環境，她乃是將自己交給聖靈訓練。雖然南風是可愛的，北風是可怕的，但是在一個活在天上的人，並不覺得有何兩樣。她深深的知道，無論環境如何（環境乃是受聖靈支配的），只會叫她顯出聖靈的恩惠來。她在這裏是特別仰望聖靈在環境中成全工作。

除了她對聖靈表示之外，她也並不像從前那樣的多說話。她的態度就是，既然在她裏面種植了許多的香花，聖靈就該用風吹出這些花香。我的主既然栽種我作祂的花園，並且施恩給我叫我能生長果子，就讓祂來到這園中，享受這園中所生產的果子。她頭一句說：「我的園」；但是她第二句立刻就說，祂「自己的園」。我的園，就是祂的園。一切都是為着祂，所以果子也是為着祂的。聖靈的果子，本來並不是聖徒的妝飾，更不是為着信徒的誇耀。雖然是生在信徒身上，但是為着主的享受和神的榮耀的。她在這裏，就是這樣無條件的將主在地上所作的一切，再奉獻給主。

#### 主的答應（五1）

五章一節：「我進了我的園中，我姊妹，新婦！」這一個園子，雖然是主的，但是從這句話看來，主不是時常進入祂的園子，乃是在一個特別請求之後，祂才進去的。所以我們要記得，一次的奉獻雖然是叫我們變作屬乎主的，但是，乃是時常的奉獻才會叫我們的主進入祂的園中。所以我們不要自己滿足，以為我們是屬主的了。在許多時候，這個事實要重複的告訴自己，也要重複的向主表示。不然，在你不覺得的時候，你要看見你的主並沒有進入祂的園中。

每一個奉獻，主都是接受的。女一請求，主就答應。我如果說得不錯，這一個恐怕是世上最容易得着答應的禱告。主就算所有的一切都是屬祂的。所以這裏最少有八次說到「我的」——「我的沒藥和香料……我的蜜房和蜂蜜……我的酒和奶……」等等。除了惡人的錢、妓女的工價外，祂都接受（申廿

三18)。這裏的意思，沒有別的，就是享受。

到了這裏，主才實在得着了祂的地位，就是在第一大段裏所得不着的。到了現在，祂才真的得着看見祂自己勞苦的功效。

我們要注意到這裏的奉獻、這裏的接受，與普通的奉獻、普通的接受是不同的。從前的奉獻乃是為着把自己交在主的手裏，完全給了祂，好讓祂在我們身上有所作為。這裏的奉獻乃是在主有了作為之後，並不是為着要從主手裏有所得着，乃是說現在已經充滿了主的工作，因而這一個快樂，這一個效果，這一個榮耀該歸給主。所以，這裏乃是果子香氣的奉獻。照樣，這裏的接受也是如此。從前的接受，主乃是為着要有機會可以下一番功夫來種植；現在的接受，並不是為着種植，因為「一切」都在裏面了，乃是完全為着享受。從前的時候，我們好像一塊荒地，無法開墾，我們就把它奉獻在主的手裏，讓主工作，闢成一個完美的花園。現在的問題就是說，這個花園是為着誰的。有經歷的信徒常是看見，後來的奉獻比起初的更難，卻是更榮耀的。這一個奉獻，才叫主得着祂勞苦的功效。

「朋友們，請吃，親愛的，請喝，且多多的喝。」（原文）這裏的朋友，親愛的，到底是指着誰說的呢？主現在是以救主和主的資格在這裏享受花園的一切，所以，朋友和親愛的必是指三而一的神，一同在此有所享受。（若是指罪人，就不能說是親愛的；如是信徒，就不是奉獻者的本人，而是奉獻者的同輩，但這裏是主完全享受，信徒不能在內。）——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# 第四章 復活後的十字架的呼召（五2至六13）

復活後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敗（五2至六3）

呼召（五2）

五章二節：「我身睡着，我心卻醒；這是我良人的聲音；祂敲着；我的姊妹，我的愛友，我的鴿子，我的無污者，向我開起來，因為我的頭滿了露水，我的髮絡有了夜間的點滴。」（原文）

到了現在，她自己的工作和生活，都已經完全停止了。她好像睡臥一般，沒有活動，沒有作為，沒有打算，沒有掙扎，沒有用力，沒有憂愁。她現在乃是完全的安息。十字架不只對付了一切罪惡的，十字架也對付了一切血氣的。現在罪沒有動作了，己也沒有動作了，整個外面的人已經帶到一個寂靜的地位。就是有了舉動，她自己卻好像覺得不是她自己作的，她不過好像是一個旁觀者。真的，她已經睡了。但是，這並非說牠沒有動作，沒有思想，沒有相信，沒有支取，沒有生活，沒有工作：主復活的生命是在她裏面；復活的主藉着聖靈住在她裏面，並且活在她裏面。外面的人雖然是寂靜的，但是裏面的人卻是活潑的。我們在這裏看見裏面和外面的人絕對不同的地方。外面可以睡着，但是裏面是清醒的，沒有絲毫的睡意。這就正合保羅所說的：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。」（加二20）這是與基督有完全交通的表顯。這一個與主完全聯合的裏面的人，是非常敏捷的、清醒的、滿有感覺的；就是主極小的聲音或者動作，她都覺得到。這裏面的人，永遠沒有睡覺的時候；無論何時，主一有聲音，她就立刻聽見，她立刻知道這是我愛（我良人）的聲音。



主現在來作甚麼呢？主「敲着，我的姊妹，向我開起來」。在這首歌裏，主最先顯出祂自己是一個王，因為祂追求心中的坐位。後來祂作一個呼召者，要帶領她脫離她裏面的牆壁而進入復活的生命。再後祂就顯出祂自己是個新郎，如何與女有完全的愛的關係。現在祂在這裏，乃是顯出一個與從前完全不同的啟示——「因為我的頭滿了露水，我的髮絲有了夜間的點滴」。這是一張甚麼圖畫呢？這裏明明是說到祂自己在客西馬尼園的經歷。在那裏，祂的頭真是滿了露水！同時，在那一夜，我們看見祂頭上真是有點滴（路廿二44）！所以，祂在這裏是顯出祂自己是一個常經憂患的人。

在以往的時候，我們所看見的十字架是為着贖罪；我們也看見了十字架的聯合。我們看見過十字架的受苦和受死；我們也看見過十字架如何叫我們脫離世界和自己。我們也看見過十字架的得勝，也看見過十字架的模型。一個信徒經過了這些之後，也許要以為說，這是最高的經歷了。從今以後，她所走的道路，乃是步步往復活和榮耀裏去了。豈知十字架還有一方面，是這一個信徒所還沒有學習的。對這方面，她就是有一點經歷，也不過是非常初步的。她雖然知道了十字架的受苦，但她並不知道十字架的受苦所包括的有多大多深。雖然她已經知道十字架的模型，但是她並不知道這模型要把她印成甚麼樣子。主現在就是呼召祂的信徒，來經過她從前所沒有經過的十字架的經歷，或者是她從前所非常淺薄的經歷過的十字架的經歷。

客西馬尼對我們所說的，乃是神的厭棄，和從這個厭棄所童主的一切（賽五三4末兩句）。我們已經明白祂贖罪那一方面，但是祂的十字架還有在外表上被神厭棄的那一方面。因着這一個，就叫祂受了極大的羞辱。在祂以往所受的許多苦難中，你還能尋出榮耀來，因為神也在裏面。但是，到了今日，祂不只是人所厭棄的，並且好像也是神所厭棄的；好像祂所遭遇的一切，都是神的擊打苦待。在這裏，也能看見神的手，因着神的擊打，祂就被人厭棄，這就成了祂最大的言辱。

在主贖罪的那一方面，主從來沒有叫我們和她聯合。但是，主卻要我們在祂十字架的別的方面裏有交通（意即有分）。在以往的年日中，我們所碰着的問題，不過就是罪惡和世界，撒但和天然。我們雖然也躡着十字架的受苦和模型，但是經歷深到成為作神的厭棄和人的羞辱的，我們乃是完全莫名其妙。主在這裏敲着；並說：「向我開起來。」意即呼召信徒再一次向着祂開起心門來，再一次接受這一個滿了夜間點滴的主。她還得學習甚麼叫作被神厭棄，還得學習十字架更深的誤會和羞辱。祂稱呼她作姊妹，乃是請求在她裏面的神的生命。「我的愛友」，就是她對神旨意的認識。「我的鴿子」，乃是聖靈的性情。「我的無污者」，這是她的聖潔、貞潔和奉獻。但是，祂並下提起新婦，乃是為要看她如何的答應，才能顯出她作新婦完全聯合的性質來。

主就是向她請求，要她這樣的向祂開起來。她從前已經把自己開啟，接受過主作王；現在主要她自己開起來，接受祂作常經憂患的人。現在主要帶領她判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最深的方面去。然而，主不能強逼一個人走她所不願之的路，所以祂只能叩門，只有請求，一直等到信徒自己心願。

### 推諉（五3）

二節這一個呼召，乃是出乎許多信徒意料之外的。他們並不知道十字架美面還有一個羞辱方面的存在。他們對於十字架，並不是沒有經歷的人。他們對於十字架的經歷，也可以說是很深的了。雖然他們為着十字架也受過一點苦，也經過一點逼迫，也曾被人羞辱過；但是他們總是覺得十字架是他們的榮耀，是他們的生命，是他們的能力。他們從來沒有清楚的想到，十字架真的要變成他們的羞辱。不只叫他

們失去世界的名聲，並且也叫他們失去屬靈的名譽；他們竟然被人看為連神都厭棄他們了。神要叫他們經過試煉，而得不着認識的人的安慰和同情，並且反要以為他們是被神擊打苦待了。屬世的羞辱，也許是他們從前所常受的；但是屬靈的羞辱，在他們身上，還是完全新的經歷。這一種的誤會所發生的羞辱，會叫他們深深的感覺，是因為涉到他們和神中間的關係。到了這裏，他們才會知道甚麼叫作「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」（西一24）。

這一個呼召，是何等的新奇呢？又是何等的殘忍呢？怪不得聽見的人就要退縮。她也許要以為說，神的榮耀豈不是比甚麼都緊要麼？我在以往的日子中，總是打算如何在我的生活、工作上榮耀神的名。現在神如果真的讓我被誤會，奪去我在人中間的美名，讓人羞辱我，以為我和神中間是出了事的，就神怎樣會得着榮耀呢？也許她為着自己着想的地方不多，為着神的榮耀所着想的地方更多。但是，她在這裏，沒有看見她所顧念的，乃是她自己要如何榮耀神。她必須受神的剝奪到一個地步，就是要憑着自己的好心來榮耀神的意念都得除去。十字架必須作工深到一個地步，就是你肯甘心樂意的接受神所分派給你的分，而讓神照顧祂自己的榮耀。

聽見呼召的人，也許還有一個難處，她也許要顧到神的工作。在以往的時候，因着她所認識的十字架的緣故，她真是吸引了人來到她那裏學習主的道路。她以往十字架的經歷，叫她成為生命的運河，叫要跟隨主的人就得跟隨她。她如果接受了這個新的呼召，讓十字架把她帶領到蒙羞受辱的地位，她就豈不是更要失去她工作的地位和工作的機會麼？以往十字架的經歷，會把人吸引到她面前來。今後十字架的經歷，豈非更將人從她面前趕出去麼？今後難道有人親近她麼？還有人要從她學習主的道路麼？這一個思想，也會叫她躊躇不前。

所以她就回答說：「我脫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？」在我一切的外面行為中，已經藉着十字架脫去我舊人和舊人一切的行為，難道我現在要起來接受十字架孤單羞辱的方面，以致叫人誤會，好像我又是穿上了我從前所已經脫下的衣裳麼？經歷十字架已經到真的脫離了一切出乎舊人的，難道還不夠麼？許多信徒到了這一步的時候，多是沒有看見十字架有兩方面——消極的和積極的。復活是認識的，十字架也是認識的，不過只在消極方面。她所注意的，就是十字架如何對付舊造，她並沒有看見十字架如何對付新造。她只看見十字架叫人脫離的工作，她並沒有看見十字架如何叫人進入的工作。也許她誤會，以為這些積極的工作，是復活方面的事，豈知卻是十字架的事。十字架也是在積極方面將十字架的羞辱、受苦、誤會的模型，印在新造上面。主耶穌的生命，本來就是新造的生命，難道我們沒有在祂身上看見十字架所給祂的受苦模型麼？

「我洗了腳，怎能再玷污呢？」我不只全身洗過澡，已經在主裏面成為清潔的人，並且就是當我行走過這世界，每天因着和世界接觸所得的灰塵和玷污，也是藉着時常的洗淨，已經洗得清潔了。我必須保守我的清潔，我不能再玷污自己，好像沒有進步反而退步一樣。她所看見的，就是她自己必須保守她的清潔；她卻沒有看見，為着開門接受主而得的玷污，並不是真的玷污（再穿上，再玷污，始能開門。但這不是指再穿上舊人，再受世界的玷污。這裏必是被人調會的穿上和被人誤會的玷污。這裏的推諉，乃是那個好的叫她不能得着最好的）。

所以這裏的情形，就是她看她自己的經歷為已足，而不覺得完全經歷過腓立比書三章十節的緊要。在不知不覺中，「已」在這裏又跑進來了。她看見她自己，因着她以往的經歷，在神的工作和榮耀裏，

好像是有了地位的。她的兩個問題，就是表示她不願意更改她目前屬靈的情形。但是，主的呼召是要打擾我們目前的情形的。叫有屬靈的進步，都是免不了要更改現在的秩序的。這個就是代價。貪圖靈性的安閒，常是拒絕更高呼召的動機。當我們在靈性上安居的時候，真心也不控告我們有甚麼錯誤，並且許多屬靈的經歷，也實在是出乎主的死和復活的，我們就不大願意費工夫去追求達到基督對我們的目的。一切照舊的主活，總是不大花氣力追求新的，總要叫我們不願失去目前的平安。

#### 開門（五4-5）

四節：「動了心」應譯作「動了心腸」；意即裏面最深的感覺。

她的那兩個問題，並非拒絕，不過是肉體軟弱的表示。她的意志已經是完全歸給主的。這一種遲延的表示，乃是她為人的天然。在裏面是一點問題都沒有，不過外面有一點乏力。因此，主就再用新的請求來鼓勵她。若她是真的硬心，主就不願意這樣作了。所以祂就「從門孔裏伸進手來」。這個是為着呼召，不是為着打擊。這手，就是從前懷抱她的手，或是在她頭下的手。這手，就是有釘痕的手。主就是藉着這樣的手，再一次向她有所請求。門孔裏的伸手，意即主盡祂所能的、局部的啟示自己。藉着手，叫她想到祂自己。祂的手不過是代表祂的心，祂的手不過是啟示祂的自己。

所有屬靈的經過，都是被基督吸引的結果。人多少總得着見主的啟示，人才會脫離他目前安閒的情形，進一步來與基督一同前行。真正看見主的人，就不能不動了心腸。但是，今天受感動的人是同等少呢？有幾個人真能分別甚麼是道理感動人，甚麼是主感動人呢？

她就起來開門。因為有主吸引她的緣故，就是蒙羞的十字架也得接受，像從前接受能力的十字架一樣。這一種開門的手——信心和順服，自然是要滴下沒藥來的。因為這裏不只有主死的能力，並且也有主死的香味。主那經過死的生命在她的手中，像潮水漲來一樣，叫她能夠開門，並且叫她意志的門門，也不能不染着主死的香氣。

#### 隱藏（五6）

在一個受過主對付有了經歷的人身上，不順服的時候，反而沒有神的管教。神的管教，反而是在順服之後才有的。乃是當你順服的時候，主才要叫你覺得你的不順服是何等可惡（人在初步的經歷，乃是管教在順服之前，管教到順服。在一個有經歷的人，管教常是在順服之後，叫他嘗到那不順服的苦）。在感覺上，她現在覺得她的良人又去了。從前她是因着愚昧的緣故，她失去了祂的同在。現在這個痛苦，是靈裏的痛苦，她的靈現在好像被包圍在黑暗之中，沒有亮光。她回想到祂呼召說話的時候，她是如何的神不守舍（她的魂朝着祂去了）。當祂說話的時候，她的心是已經朝着祂去了。她恨她自己，因為她不知道為着甚麼緣故，她的外面竟然無力和她裏面一致。為甚麼她的外面竟然有了一個虛假的推辭，以致祂向她躲去祂榮耀的臉光。她現在只得尋找，只得呼叫，但是卻尋不見，祂竟不答應。這裏的尋找，和從前的是不一樣的。這裏並非在街道、街市上，乃是在神面前的。但是，禱告在這裏竟然好像是無用的。

#### 受傷（五7）

這一次並非她去尋他們，也不是她去問她們，乃是他們遇見她，他們以為這一個這麼美麗，經過這麼大的改變的人，為甚麼今天竟然會失落她的良人呢？他們也許想幫助她，但是他們的話語叫她受打更重，受傷更痛。她羨慕得着安慰，但是她所得的乃是打傷。賓路易師母引的聖經節頂好——「因為你

所擊打的，他們就逼迫；你所擊傷的，他們戲說他的愁苦。」（詩六九26）他們不會對付她的難處。他們以為說，主如果隱藏了，就必定是她的錯。他們不知道她裏頭所受的擊打已經夠重了，他們卻以為責備也許是更幫助她。他們是用話語更打擊了她。在這個時候，她真是要說：「辱罵傷破了我的心；我又滿了憂愁；我指望有人體恤，卻沒有一個。我指望有人安慰，卻找不着一個。」（詩六九20）

「披肩」該作「帕子」。她的痛苦還沒有止息。人不只不能夠幫助她，不能安慰她，人並且把她的事情當作笑談。在主裏負着守望責任的人，竟然不肯為她遮蔽，反而把她的事情公開告訴人，叫她失去帕子，無所遮蔽，要在人面前顯出她的羞恥。她的失敗，就變成信徒中一個公開的新聞。她真像約伯一樣，遇見了個個想要幫助忙的朋友，但是個個都是定他罪的朋友。

這一班守望的人，乃是神家裏負責的人。按着靈性說，該是可以領導她的。但是，許多時候，就是一個屬靈的人，對於別人的斷案，也是會錯誤的。弟兄們對我們的態度，雖然在許多時候是錯誤的，但是，這是主的允許，為要叫我們覺得我們自己的失敗。我們和主中間如果都是照着主的意思而前進，主自然有方法對付我們的弟兄。我們如果失敗，雖然這失敗是極細微的，主卻要讓我們的弟兄對付我們，比主對付我們更嚴厲。

#### 求助於耶路撒冷的眾女子（五8）

八節：「思愛成病」當譯作「我有愛病」。當她在囑靈的人中間得不着幫助的時候，她現在來求助於比她自己更不如的人。當她這樣的覺得她得罪了主，並且覺得她失去了主的臉光，在她無倚無靠的時候，她就覺得連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都是會幫助她的。她在這裏所說的話，就是等於對她們說，我現在失敗了，若是可能的話，請你們為我禱告。這是因為她自己對於失敗的感覺是這樣深的緣故，就叫她覺得，就是主裏的嬰孩也都是能幫助她的。她並不是不知道她們的幼稚，她也知道她們和主的交通不一定是完全的，所以她說：「你們若遇見」，她知道她們不一定會遇見。不過她在深深懊悔之中，無可奈何的時候，她是盼望在她們中間有一兩個人，或者能給她一點的幫助。自己的禱告好像是不通了，現在只好倚靠別人。

她所要傳遞的信息，就是她說：「我有愛病。」這句話在上文已經說過一次，但是那美的情形和這裏的情形是完全不同的。在那裏，她是在交通極親愛的水流裏；現在乃是枯乾的時候。在充滿感覺的時候，能說這話，並不希奇。在四圍黑暗感覺反叛的時候，要說這話，實是不易。這就證明她在信心的生活上，實在比前大有進步。她是已經學會如何管理環境，並如何管理自己感覺的了。現在的愛病，並非因為愛情醉飽而生的，乃是因為愛情飢餓而有的。

#### 耶路撒冷眾女子的問題（五9）

這些都是耶路撒冷的眾女子，她們雖然自己在主裏沒有深的經歷，也不是滿了新造的生命；但是她們卻看得出這個女子是女子中極美麗的。新造的謙卑、聖潔和榮耀，就是自己沒有得着的人，也是不能不稱讚，不能不承認的。

她雖然失去她良人的臉光，但是她仍然是女子中極美麗的。她並沒有失去她的美麗。

用比較的方法來看基督，本來是看不完全的，因為祂是無可比擬的。但是，在一般人中，比較是不可避免的。她們的眼睛還沒有看見祂是絕對的，所以只能相對的來認識祂。其實這一個良人和別人的良人，何只只有強處呢！

這句話，也是顯出這些女子雖然也是耶路撒冷中的人，但是她們對於主還沒有得着個人的啟示。所以，她們只好從她去得着返照的亮光。

### 女子對於她良人的印象（五10-16）

達祕先生說：「我想這裏的意思，是絲毫不苟的。所以，新婦從來提到新郎的完全時，好像他是可以嘉納她似的。她說到他的時候，都是為着對別人表示她自己的感覺，而總不是直接向着他說的。但他說到她時，卻很自然的，很完全的對她說到她是如何，這是因為他要向她表明他對於她的喜悅。當我們想到基督和我們的關係的時候，這裏的圖畫是何等的恰當並美麗呢！」

神就是藉着她們的問題，來叫她發表她對於主的印象；就叫她從前所得着的啟示，再一次在她裏面放光。這樣，就自然的會把她恢復到當初的地位去。一件事是頂奇妙的，就是我們藉着聖靈從基督身上所得的啟示，有時雖可變作迷糊，但是總不能完全失去。這女子，無論如何，還是耶路撒冷眾女子的教師。她的失敗比她們的得勝還要強些。

十節：頂起初的時候，她就普通的說到她的良人如何。「白」，原文意思是「光明照耀的那種日」。這是說到祂的清潔和祂是如何遠離罪人的。但是，祂的白，並非死白或者青白，乃是白而且紅的。這是說，祂是滿有生命，滿有能力的一像大衛也是一個面紅的人）。在祂一生中，我們看出祂如何顯出祂是一個滿有能力和生命的人。自從十二歲在殿裏起，一直到今天坐在神的右邊，祂沒有一次顯出祂是乏力不振的。

「超」字在原文意即「撐旗者」，或作「舉起的旗」。這裏的意思，就是基督乃是千萬人中高舉起來的旗，乃是眾望所歸者。基督就是我們的旗，我們所望的就是祂。而祂自己也是一個撐旗者，意即祂是一位釘死十字架的主。「仇敵要來，像洪水一樣，耶和華的靈要舉起一個旗來反對他。」（賽五九19達祕本）那裏的旗，就是指十字架說的。所以說主耶穌基督是撐旗者，就是指着祂是一個被殺的羔羊。祂無論往那裏去，千萬的人都要跟隨祂，沒有一個人是能夠和祂比擬的。

普通的說過之後，她現在要分析的來說主叫給她的啟示和印象。

十一節：「至精的金子」，是指着祂的神性說的。祂是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榮耀的。「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。」（西二9）這一位基督，就是神所設立作我們元首的。一切出乎神的，都在祂裏面。沒有一樣出乎神的，是不在祂裏面的。因此，我們如果「**持定元首……就因神大得長進**」（西二19）。

「祂的頭髮厚密壘垂，黑如烏鴉。」黑如烏鴉，就是指着祂永久的能力說的。當祂顯出祂自己作亙古常在者的時候，祂就顯出祂的白髮來。但是，這裏是說到祂永久不衰敗的能力，所以我們看見祂門頭髮是黑的。不錯，當聖經說到人的衰敗改變時，就說到他的頭髮斑白（何七9）；可是我們的主沒有一根斑白的頭髮。祂是「**昨日、今日，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**」（來十三8）。

十二節：眼睛是人表情的地方，而這種表情是親密的表情。人的話語和書信，雖然也可以表情，但是在遠方就可以得看，就可以聽見。眼睛的表情，若不是在近處，是看不見的。鴿子一身最美麗的地方，就是它的眼睛。「**在溪水旁**」，是說到它的滋潤；「**用奶洗淨**」，是說到它的白；「**安得合式**」，是說到它的方正。叫以，主的眼睛就是祂向我們所表的情。在信徒看來，是美麗像鴿子的眼睛。乃是滿有精神，毫不乾癟，如同在溪水旁邊；黑白分明，如同用奶洗過一樣；並且安得合式，有一個正當的

視線，不會因為眼光不清就看錯了事物。

十三節：祂的兩腮，曾受過人的羞辱（賽五十六）；也曾受過人的戲弄（太廿三）。所以，怪不得信徒要看祂的兩腮如香花畦，如香草臺那樣的好看，那樣的馨香。

「嘴唇」，就是從祂口中所出來的話語。這些話語是何等的清潔，同時是像沒藥汁那樣馨香。「**在你唇裏滿有恩惠**」（詩四五二），怪不得人要稱讚祂並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。而且，沒藥汁的意思，還不只是恩惠，也是和祂的死發生關係，意即藉着祂的死所顯出的恩惠。祂的嘴唇所滴出的，都是沒藥汁，所以祂所說的，沒有一句恩言不是憑着祂的死說的。不管祂所說的是「你的罪赦免了，可以平平安安回去」，或者是「信的人有永生」、「起來行走」等話語，都是憑着祂的死而說的。

十四節：「管子」與列王紀上六章三十四節的「摺疊」同。「摺疊」的目的，乃是叫它不滑開，不失去。所以金管的意思，就是說主耶穌的作為是會成功神的旨意的，絕對不會半途遺失的。因為祂所有的作為都是出於神，所以這個管子是金的。「水蒼玉」，在舊約目過好幾次。以西結書一章十六節，但以理書十章六節就是兩個例。在那裏，我們所看見的，都是安定的意思。在前者，我們看見外邦人竟可以掌權，但是神政治的輪子（水蒼玉作的）仍然是轉動的。在後者，我們看見神的基督（身體像水蒼玉）仍舊是支配着世界的前途。所以，金管和水蒼玉，都是說到主作事情的堅定。

「身體」該譯作「心腸」，和五章四節的「心腸」是同樣的字。意即主也是有極深感覺的人。這個感覺是完全為着祂的子民的。「象牙」並不像寶石那樣沒有生命。要得着象牙，最少必須受苦，或者竟至於受死，才能得着。所以，這是說主對於祂子民這一種的感覺，乃是從祂曾受苦受死出過重大代價而來的。「雕刻」，乃是精細的工作。這是給我們看見，祂所有的感覺都不是淺薄隨便的。「藍寶石」，聖經說：「**如同天色明淨**。」（出廿十）這些藍寶石是鑲在周圍的，就是說祂的感覺和我們接觸的時候，是如何受天的支配的。

十五節：腳，在聖經中是指着行動；「腿」，卻是指着站立。「白玉石」，在聖經中多次譯作「細麻」，所以在這裏是表明祂的義。「柱子」，乃是隱重的意思。這裏的意思就是說：我們的主，祂所有的一切，因為祂所設立的義的緣故，是不可搖動的。凡跟從過祂的人都能不住在祂身上得着這個印象。在女子對於她良人的講論之中，她三次提起金子。是說到祂頭裏的思想，手裏的作為，腿下的穩定都是出乎神的。神支配了祂的一切。祂是一個完全順服的人，也是個完全滿足神的心的人。這就是我們所認識的祂。

「**祂的形狀如利巴嫩**。」祂是高過地的，祂是活在高處的人。祂的一切像一個屬天的人。

「**祂的卓越如香柏樹**。」祂是人，但祂是一個得榮耀的人。你看香柏樹如何是高高的超越所有的樹，照樣祂是唯一得榮耀的人。

十六節：最末了，說到祂的「口」。在原文是口味的口，不是普通的口：這裏的「口」與「二章三節的「口味」，是一樣的字。這一個和嘴唇是大有分別的。這口味，是指着主耶穌的中保的工作說的。意即一切出乎神的，都已經被祂嘗過了而後再轉達給我們。神的一切，都先蘊蓄在祂裏面，然後再從祂身上發出給我們。所以這是中保的工作，這是極其甘甜的。我們認識了祂，我們就不能不在頂末了的時候承認說：一切出乎神的，都是經過基督的。

說到這裏，聽的人的心不能不熱，但是講的人的心更不能不熱。溫習着我們以往所走過的道和我們叫

承認的主，我們就不能不呼喊說：「祂是全然可愛的。」隨便提起祂的那一點，都是全然可愛的。一切沒有完全跟隨主的人哪！這一個就是我的良人，這一個就是我的朋友；你們能怪我尋找祂麼？

這樣的述說她對於主的印象，換一句話說，就是述說她認識的主，就是述說她在主裏所得着的是甚麼，也就是述說她與主的聯合，到底是有甚麼交通的。真的，她既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是從鏡子裏返照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了。

當她說到頂末了的時候，日光已經照在她的魂間。所以她的語氣顯出她是何等的充滿了感覺。好像她是在那裏歌唱呼喊說：祂是全然可愛的，這是我的良人，這是我的朋友。

### 耶路撒冷眾女子的問題（六1）

聽見了這見證以後，就同去尋找，乃是自然的結果。在這裏，她們看見一個在新造裏的人，充滿了新造的新鮮。在這裏，她傳揚她所認識的基督，和一般人用理想來傳說基督，乃是大不相同的。所以，怪不得在這裏有能力，有吸引的能力。怪不得她們乃舊僑讚她作女子中極美麗的，同時父表示要和她同去尋找。她們的問題，意即你既然說祂是這樣可愛的，祂到底往何處去了呢？她們底下重複的問題，所說轉向何處去了，意即暗指女子和她良人中間有了隔膜，所以她就轉了向。她們的意思就是，你既然在以往的時候，知道祂是這樣可愛的，我們現在有意尋找祂，你也該知道祂現在在那裏。她們實在覺得這一個人提起她的良人和別人的良人大不相同。

### 女子的回答（六2-3）

二節：本來女子要求助於這些幼稚的女子，盼望能夠因着她們的呼求，得以知道她的良人現在何處。但是經過她的見證之後，並當她要幫助別人之時，她就忽然的得着亮光，明白過來，知道她的良人到底何在。她竟然能對她們說：「我的良人下入自己的園中，到香花畦，在園內牧養群羊，採百合花。」這一個自己的園中，就是她自己（四16至五1）。她忽然清楚了，知道祂並沒有往別處去。她並不必升到天上去，也不必下到陰間去。主是離她不遠，就在她口裏，也正在她心裏。祂雖然在她遲延順服的時候，好像已經轉身去了；但是，這不過是祂要叫祂從她的感覺裏退了出去，要叫她在感覺上稍微得當祂掩面的時候的痛苦；其實，在實際上祂還在她自己的心中。其實她並不必那樣慌張，她只要一面向着她的良人開起來，另一面承認自己的失敗而求饒恕。至於她覺得祂同在的感覺好像遠離了她，她該用安靜的心來抓住神的話語，相信祂還是在祂自己的園中，在合式的時候，祂就要重新再顯現。她雖然有背叛的感覺和好像的遠離，但是她該安息在神的話語上面，好像沉沒在那裏似的。她該知道神的信實過於她自己的信實。出乎血氣熱切的追求，並不會叫她得着恢復；並且在許多的時候，要越來越亂。信徒的不追求，常是叫信徒的生命受大傷。但是，信徒出於血氣的追求，也並不只給信徒一個小創。所以恢復的方法，並不在此。

我們在這裏看見女子得着恢復的途徑，第一就是她的見證。她並不以為說她自己是不忠心的，她就不能為着她忠誠的主作見證。她在不知不覺之中，已經被神吸引脫離了她的自己。所以，她才能那樣的說到她自己的主。這一個就是她的「望斷以至於耶穌」。想到祂的身位，想到祂的恩典，想到祂的工作，想到祂的誠實，也想到祂的愛，就在不知不覺之中，要恢復你所失去的亮光。

她在自己幾乎絕望的時候，她竟然盡力幫助別人。雖然她自己好像已經失去了交通，但是她卻盼望別人能知道祂的寶貝而與祂有交通。她所述說的，雖然是她以往的啟示，但是信徒彼此談論到主的時候，

主豈非就在旁邊靜聽麼？很自然的，主就要在這一個時候啟示祂的自己。她雖然飢餓，但是別人比她更飢餓。當她叫人得飽足的時候，不知不覺的她自己也得了飽足。在這裏，你又看見她是如何脫離了自己。

她的病狀，就是靈裏黑暗和下沉。當她被吸引脫離她自己的時候，她一切的病狀就都要過去。

當她明白過來的時候，雖然她是對耶路撒冷眾女子說話，實在她就是對自己說話。她雖然看見在感覺上的遠離，她卻發現在這麼長久遠離的時候，祂還是在祂的園子裏。這一個園子是單數的，叫以是指着她自己；底下的園子是多數的，所以是指眾聖徒。她的意思是，祂是在我心裏，也是在眾聖徒的心裏。「畦」也是多數的，所以也有同樣的意思。「香花畦」，上文用過一次，是指着兩腮說的。所以意即主在祂的園子裏，吃祂佳美的果子；同時也是在那裏，賞玩祂信徒的美麗。祂也是在祂的信徒心中牧養他們。祂也在那裏採美百合花，就是一切清潔，出乎祂自己的，為着祂自己的快樂。

三節：當她看見這一個的時候，她就下能不覺得雖然甚麼都改變了，但是她和主中間的約並沒有改變。現在她能說：**「我屬我的良人，我的良人也屬我。」**在她的經歷比這個更淺薄時，因為她充滿了交通的感覺的緣故，她就說：「良人屬我，我也屬祂。」這是因為心裏充滿了甜蜜的感覺，她就不能不說她是主的。但是，這裏與前面所說的，完全不同。感覺是沒有從前那麼多，不只，反而是反叛的，但是她深深的相信主還是在祂自己的園中。所以，她要說，我屬我的良人，因此她也能說，我的良人也屬我。從前的根據，乃是在乎感覺；現在的根據，乃是在乎信心。她的心中自然的就從自己挪到主的身上去。

祂還是照舊一樣的「**在百合花中牧放。**」祂從前如何，祂現在還是如何餵養祂的羊群。祂從前是在那裏餵養祂的羊群，祂現在也是在那裏餵養她的羊群。她現在學習了如何仰望那一位永遠堅定的主，而不隨從自己起落的感覺。不只平時不隨從，就是在失敗的時候也不隨從。

#### 幔子裏的生活（六4-13）

##### 良人的讚美（六4-9）

當她達到這一個地步的時候，頂自然的，我們就要看見主又要向她表示主在她身上的滿足。我們要知道這歌所說的，是步步向前的聯合。聯合的目的，就是交通；交通的意思，就是相同。所以女子在王的身上所看見的一切，就是女子在王的身上所經歷的。王在女子的身上所看見的，就是王的生命如何顯現在女子的身上而已。所以，王的讚美，不過就是說，信徒從主身上已經因着聯合而得了這麼多。

四節：主現在乃是從天上以聖所的眼光來看祂的信徒。所以，這是幔子裏的事。主曾說過她的美麗和秀美，但是這裏所提起的美麗和秀美比從前是更有限制的，所以祂說：**「你美麗如得撒，秀美如耶路撒冷。」**

「得撒」乃是王宮的所在（王上十四17）。「耶路撒冷」乃是大君的京城。得撒代表天上的聖所，神的住處。耶路撒冷乃是代表屬天的耶路撒冷。所以，我們看見，主現在乃是在這裏察看我們屬天的性質和我們聖所裏的生活。在那一個耶路撒冷裏，沒有一樣不是香美的；在那一個得撒裏，沒有一樣不是美麗的，因為此二者，都是神的新造。這一個信徒在今天的時候，她就已經顯出將來聖所的美麗和秀美。

「威武」也可譯作「可怕」。軍隊中在爭戰的時候，最緊要的乃是兵器；在得勝的時候，最緊要的乃



是旌旗。戰爭如果失利，就只有垂頭喪氣的將旌旗卷起來。所以展開的旌旗，意即得勝的榮耀。這裏的意思，就是她在主面前乃是美麗並秀美的，像天城那樣堅固，像聖所那樣的安靜；而在仇敵和世人的面前，她又是顯出她得勝的榮耀來。幔子裏的生活，不只是在主面前的生活，也是在仇敵面前的生活。因為聖徒所住的天上，也正是仇敵所來攻擊的天上。神從來沒有意思要祂的信徒只有屬天的美麗而無爭戰的性質。屬天的爭戰，從來沒有在主面前被忘記的。

信徒應該是可愛的，但是，也該是可怕的。今天的信徒，在主的面前失去了他的可愛，在仇敵和世人面前也失去了他的可怕。人真是怕我們麼？聖經裏常說到主的可怕，這乃是因為主的聖潔。如果我們保守自己聖潔而且得勝，許多時候，你要看見仇敵退後而世人不敢進前。但是，今天的信徒卻犧牲了他們的可怕，以致不大看見被人怕，被鬼怕了。

五節的頭一句話，是一種詩意的表示。在這裏，我們看見愛的堅強，就是眼睛發表的情意。「使我驚亂」宜譯作「勝過了我」。這裏主並非拒絕信徒的愛，反而是有鼓勵和讚美在裏面。祂如何拒絕了腓尼基的女子，如何遲延了兩天才上猶太地去，如何對摩西說：「你且由着我」，如同讓雅各不讓自己去，祂也照樣在這裏用好像是棄絕的話語來鼓勵愛的表示。這裏的「看」字，乃是不轉目的注視。所以，不只說到愛的表示，也是說到愛的堅強。祂好像在這裏顯出祂的軟弱來，這軟弱是祂多次在愛的面前顯出的。祂在這裏的暗示給我們看見，祂在愛的面前是何等無倚無靠的好像是失敗了，是不能抵抗了。凡認識主好像的拒絕，好像的遲延，好像的推辭，和這裏的好像力不能勝，就是認識了主道路的人。

五至七節：「頭髮」，仍舊是說到奉獻的能力。「牙齒」，也仍舊是說到接受的能力。「帕子裏的兩腮」，也照舊的是說到隱藏的美麗。這裏的稱讚是和四章一至三節一樣的。但是，卻給我們看見兩個緊要的事實。

（一）主的愛是不改變的。女子雖然可以有遲延的失敗，雖然覺得她的罪乃是黑暗的罪，主還是照舊的對待她。主因為要除去她的疑惑，以為說主對她也許已經改變了，所以主就用同樣的話向她再表示一次。每一次失敗之後，信徒最容易失去的，就是把握的信心，和對於自己和主中間的關係有一個錯誤的估量。多少時候，我們還不知道自己是如何多疑的。主的同樣的話，就是為着對付這個。

（二）許多屬靈的經歷，到了更高一層的時候，那些經歷還是需要保留的。分別的奉獻，接受的能力，隱藏的生活，在幼稚的時候是如何需要的，在長進的時候也是一樣需要的。有的屬靈的經歷，因着進步的緣故，就可以有了改變。但是，有的屬靈的經歷，像這裏的，並不因着長進的緣故，而有絲毫的改變。這些經歷，在更高一層的時候，是要有更深一層的經歷的。我們豈不是學過許多重複的功課，在我們自己的靈性程途中麼？但是，後來所學的，比起初所學的那同樣的功課，豈非更完美得多麼？經歷固然是一樣的，但是一層有一層的學法。

八節：這些人都是和所羅門有關係的。在屬世上，這些也許是一個邪惡。但是，在屬靈的思想並明白屬靈預表的人中，就要在這裏看見一幅美麗的圖畫。我們的主所得着的，是全教會的信徒。以團體來說，羔羊的妻子只有一個。但是以個人來說，祂卻有許多的愛；有的像祂的王后，有的像祂的妃嬪，有的像祂的童女。亞當，以撒、摩西，都是預表基督是如何娶團體的妻子；所羅門卻是預表基督對於個人的信徒是如何的。聖潔、屬靈的行為，在這裏似乎不夠代表；不義的反而預表神。但是它所預表

的，卻不是祂的不義。偷物的賊，可以預表主；但是它所預表的，不過是偷物而已。凡有智慧的，在這裏都該明白。

個別的信徒和主愛的關係，在經歷上的來往，不一定都是一樣的。所以有的像了王后，有的像了妃嬪，有的又像了童女。無論如何，她們都是與王有愛的關係的人。但是，她們卻趕不上一個追求主像這女子一樣的。

九節：「**我的鴿子，我的無污者，只有這一個，是她母親的獨生者，是生養她的最優者。**」（原文）在這裏，主是給我們看見，在這麼多的人中，誰是真的能夠滿足祂的心的。主看她是唯一的。這並不是說，像她這樣的人只有一個：乃是說，在主的眼光中，她能夠作那只有的一個。她是完全的住在聖靈裏，所以她真的是鴿子。她也是完全的與世界分別了，所以她真的是祂的「無污者」。她好像乃是恩典所產生的唯一完全的人。她好像是恩典的獨生者。好像在恩典作工的結局中，她就是一個最優者。恩典的女兒的意思，並非單指一個蒙神寬大赦免的人。所有神在一個人心裏的工作，都是恩典的工作。恩典意即神作的，不是人作的。所以蒙恩多的人，就是讓神為他作工多的人；蒙恩少的人，就是讓神為他作工少的人。神有恩典，但是人不一定都讓神作完全的工。一切出乎自己的，都是律法；一切出乎神的，都是恩典。恩典的女兒遍滿了教會，但是讓恩典作工到完全的地位的，好像只有一個那樣的稀少。恩典的獨生者，並非說只有她一個，不過說她是最優的而已。（和主完全聯合的，都是主的，這就是獨生者的意思，因為完全到一了。）

「**眾女兒見了就稱她有福。**」（「眾女子」該譯作「眾女兒」。）許多信徒，他自己雖然不是完全為着主的，卻知道誰是完全為着主的。在他們裏面，已經有了夠多的生命，來羨慕一個完全歸主的人；雖然他們自己沒有得着夠多的生命來完全歸主。也許有許多人，他們已經有了夠多的順服的經歷，來叫他們讚美一個完全順服主的人；雖然他們自己還沒有完全順服。眾女兒、王后和妃嬪，在這個女子的肉體方面，也許要覺得她的不可欽佩；但是，在這個女子所蒙恩典的方面，卻不能不看見她是如何的有福。所以，在幔子裏的生活，一切在人裏面顯明出於神的，都要以為是可寶貝的。

### 女子的榮耀（六10）

「向外」宜譯作「向前」。「發現」，原文沒有。

這裏聖靈又藉着第三者的口，好像又用頂驚奇的問題來顯出這女子的榮耀。

這四個問題都是指着這女子說的。聖靈喜歡用問題來鼓勵信徒的思想，並且提醒他們的注意，叫他們揣摩神的工作，認識甚麼是神所喜悅的。我們看見每一次聖靈有問題的時候，都是在女子得着新的造就之後。在第三章是如此，後來在第八章裏又是如此，在這裏也是如此。好像聖靈在信徒的經歷更高一層的時候，就用問題來叫我們知道其中的經過或者原因。

「**向前觀看如晨光。**」（原文）現在她已經達到她的天亮了。這裏「晨光」二字，與上面兩次的「天亮」同意（二17，四6）。現在她的黑影已經飛去了，她和主中間已經沒有間隔了。她現在起首過她那沒有間隔的生活。現在雖然還不是日中，卻已經是早晨。她的前途，就像晨光的前途一樣；她的盼望，也就像晨光的盼望一樣。她的一切都能向前觀看，如晨光那樣的向前一樣。晨光的盼望和前途，就是正午。正午，在應許上，已經是她的了（箴四18）。一個在主手裏的義人的道路，只到正午為止，並沒有午後的生活。

「**美麗如月亮。**」這裏所往意的，並不是月亮的盈虧，乃是月亮的美麗。這就是說她那個溫柔的光亮。她是屬天的，但是她卻照耀在地上，叫在黑夜裏的人得以看見她的見證（詩八37）。

「**皎潔如日出。**」（原文）就是說裏面沒有一點的陰翳，乃是充滿了亮光的。月亮和日頭都是說到她是如何屬天的，不過月亮指着她在自己裏是如何蒙恩的，日頭乃是給我們看見她在主裏是如何。以她自己而論，她不過是一個死了的人，沒有生命，沒有動息，像月亮一樣，乃是從太陽身上得着它的生命和亮光。當它面朝太陽的時候，就有亮光；當它面背太陽的時候，就是黑暗。但按着她在主裏而論，她乃是一個皎潔的日頭，她是一個完全的新造；只有亮光，沒有黑暗。主如何是一個日頭，她也照樣是一個日頭。

「**威武如展開旌旗的軍隊。**」她不只有一個充滿盼望的前途，也下只有了完全屬天的生活，並且還是時常歌唱得勝的凱歌者。她乃是可畏如「展開旌旗的軍隊」，是從得勝一直到得勝的。你認識她是誰麼？你見過她麼？

此段可說是懸案，難下斷話（六11-12）

十一節：「核挑園」宜譯作「硬果園」。此節可譯作：「我下入硬果園，要看谷中的果子，要看葡萄茂盛沒有，石榴發芽沒有。」

十二節：或譯「不知不覺，我的心將我安置在甘心的民（參看詩一一〇3）的車中。」「尊長」只有兩種譯法：或作「王權的民」，或作「甘心的民」。

「這兩節如果是說女的，就除了「甘心的民」這一句難處外，好像是一個答應，去看神的工作有無起點，有無進步，就不知不覺的我的心將我安置在王者的車中（但是，難處在「甘心的民的車中」只有王能坐）。

**女子的進步和得勝**（六13）

「書拉密女」，即「平安之女」，乃是「所羅門」女性的寫法。「女」字可以不譯出。

聖靈現在藉着第三者旁觀的口吻，好像頂熱切的要她回來，好叫她們得以觀看她。她現在已經坐着戰車去了，她一直進步，一直得勝，沒有攔阻，無可限量。現在她們要看她一下，要知道她所以能這樣的進步得勝到底是有甚麼預備。這一個請求，一面是代表有同樣追求的人的心意，因為她們樂意知道她現在之所以一往直前的原因。另一面，乃是聖靈要藉着第三者的請求和第三者的回答，來叫跟隨在她後面的人，知道工作的預備到底是怎樣。

這裏聖靈藉着兩班第三者的口氣來顯出自己的意思。祂藉着一班人發出請求，又藉着另一班人來給她們一個回答，叫人有機會認識書拉密女對於工作所經過的預備是怎樣。

她現在真是書拉密，因為她和所羅門的聯合是無可再分的了，並且現在她已經把所羅門的工作當作她的工作了。

「瑪哈念」，乃是雅各看見神的天使的地方，意即「二營軍兵」（創卅二2）。所以瑪哈念的跳舞，必是非常熱鬧，能夠吸引人的。跳舞乃是得勝的表示（出十五20；撒十八6）。所以瑪哈念的跳舞，也就有得勝的意思在裏面。這一個問題，意即你們為甚麼要看一個書拉密女，好像要看天上的兩營軍兵那樣記念得勝的跳舞呢？書拉密女有何長處，叫你們竟然看她像兩營軍兵呢？——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# 第五章 神的工作（七1-13）

工人的裝備（七1-9頭一句）

追述（七1-51）

一節：現在聖靈又藉着第三者的口氣來回答上面的問題。所以活像是第三者說的，其實卻是表明聖靈的意思。祂所最先說到的，乃是她的腳步。

「王的女兒阿」。這一個是說到她的出身尊貴，她也是王家許多人中間的一個。「鞋子」，在聖經中的意思，明顯的是「平安的福音」（弗六15）。現在所注重的，乃是工作的預備，所以先說到她的鞋子。傳福音的工作，乃是不可少的。「美玉」可譯作「珍寶」。「大腿」，是指站着的能力說的。所以在這裏，意即她那站住的能力，完全是神給她的。如果我們的大腿要像珍寶一樣，就我們的腿要像雅各一樣扭了大腿窩的筋（創卅二25）。工作的能力，永遠是出乎神的（即「巧匠的手作成的」）。

二節：「肚臍」和「腹」（「腰」原文是「肚腹」），乃是指着她的裏面說的。如果「酒」是指主耶穌的血，那麼「一堆麥子」必定是指主耶穌的肉。我們真是吃了主的肉，喝了主的血的人。「調和的酒」，意即聖靈藉着主耶穌的血所給我們的生命。麥子的「周圍有百合花」，意即我們是用信心接受這麥子的。

三節：「兩乳」，在這裏沒有提起是在百合花中吃草的，所以它的意思就不是指着她自己如何在神面前長進說的，乃是指着她怎樣有能力來餵養別人說的。這裏的信心和愛心，就是我們儆養別人的度量和能力。

四節：「頸項如象牙臺」，和從前不一樣。從前是大衛的臺。現在的意思乃是受過神的對付的，所以就象象牙一樣。但是，這並非說凡事都是被動的，乃是她為着神的時候堅固像一個臺一樣。不過這一個臺乃是象牙，寧可自己受苦受死，叫神的旨意得着成功。

「眼目像……水池」，和從前的鴿子眼有了分別。水池的水，不像井水那樣沒有光，也不像泉水那樣的一直流動。水池是向着光的，同時又是安靜的水，就是止水。眼睛像水池，意即在神的面前已經達到了心清的地步，不只沒有攪雜，並且也是完全的安靜，所以能夠知道神的旨意。「希實本」的字義，是指着「聰明」說的；「巴特拉併門」的字義，是「眾人之女」的意思。

「鼻子」，在上面從來沒有提起過，因為聞味的感覺，是要等到成熟的時候才有的。在屬靈的事情上，耳聰眼明的人還不算少，但是有鼻會聞的人並不很多。這一種的感覺，並不是憑着所聽的話語或者所看見的事情，乃是在裏面有一種功能。在話語和知覺之外，能夠知覺到香和臭。這就是一種屬靈的直覺，能夠知道甚麼是出於神的。不是憑着理由，不是憑着演繹，乃是頂自然的在裏面有一種頂準確的感覺，使你知道屬靈的事。同時，鼻嗅也能知道甚麼是臭的。許許多多道理，你說不上它的錯誤；許多人，你尋不到他的短處；但是，你似乎覺得他們在那裏是不對了。這就是這裏的鼻子。「朝大馬色的利巴嫩塔」，這就是說到它的高而且尖。今天塌鼻子的基督徒太多了。

五節：「你的頭在你身上好像迦密山，你頭上的髮是紫色（原文無「黑」字），王被這下垂的髮絡監禁了。」（原文）「迦密山」，是以利亞在神曲前頭出能力的地方。他在那裏是為神爭戰的，同時也

得了神聽他的禱告。頭在身上像迦密山，意即叫有的心懷意念都是為着神的。「頭上的髮」意思依舊是指奉獻的能力。但是，這一個能力是會把王監崇在裏面的。意即信徒在主面前得了能力，能夠叫主受她的支配，叫主不能不聽她的禱告。在她有初步的經歷的時候，她不能有這些經歷，因為神還不能將這樣的能力託付給她。乃是等到她真是被拯救脫離了她自己的時候，她奉獻和順服的能力已經達到一個完全都是為着主的時候，並且這樣的充滿了主榮耀的思想，以致連她的頭髮都變作紫色的時候，神才敢將監禁王的能力交給她。其實王並非受她的監禁，因為她雖然監禁王，不過是要成功祂自己的旨意，不過是要成功祂自己的應許。她乃是時常向王說：求你成功你的計劃，求你按着你的話語而行。她現在學會了如同在寶座上管理一切的人。

### 主加入講話（七6-9頭一句）

六節：（「我所愛的」與前面的「佳偶」同字。」現在主也加入講話。因為聖靈叫說的，完全和祂的意思相合，主所以能接着往下說，好像上文就是祂自己說的一樣。當祂聽見聖靈的話語到第五節時，祂就不禁的也加入說話，並且直接向着她們所講論的女子開口。這是一個加入的歡呼的讚美。

七節：在以往的時候，甚麼都沒有長進；在以往的時候，甚麼都沒有完全；在以往的時候，甚麼都沒有成熟；所以就談不到身量。現在是成人的時候，所以就提到身量。「棕樹」，是又高又直的。在聖經裏，本來是主的代表。所以說她像棕樹，意思就是她滿有基督的身量（弗四13）。棕樹的根是和活水的泉源接觸的，雖然枝葉是被熱帶的太陽所曬，可是它仍然生長無礙。所以，信徒即使是在沙漠裏受大試煉，卻因着和基督聯合的緣故，能夠不受影響，反而長大。

「你的兩乳如同葡萄纍纍下垂。」這裏又是說到她的度量為着別人而擴大。「乳」，本來也是為着乳養的，不只是為着愛的表示的。在幼稚的時候，就愛的表示是過於餵養別人的。但是，到了成熟的時候，就餵養別人的方面，不能不顯現出來。現在這裏是注意到餵養的方面，所以是像纍纍下垂的葡萄，是可以供給人吃的了，是可以給人飽吃的了。

八節至九節頭一句：「我要上這棕樹，抓住樹枝。」這意思好像是主要藉着信徒的身量，來抱住祂的自己。祂要與信徒交通。好像現在不是信徒追求主的時候，乃是祂要來追求信徒似的。有了這樣身體的生活，有了這樣肢體的生活（即枝子的生活），就叫主好像不能不羨慕信徒，不能不和信徒來往。這個和起初「我在祂蔭下」，是何等的不同呢！主在這裏特特提起三件特別滿足祂的心的：1她餵養別人的度量。祂的話語乃是一個祝福，盼望這個度量還能擴充。2就是她的直覺。但是，這裏所注意的，還不是在直覺的作用，乃是說到這個直覺因着以往的接觸而在她身上所留着的香氣是如何。鼻子的氣味，要香如佛手柑的話，就非吃過佛手柑不可。我們知道佛手柑是指甚麼。吃過基督的人，就在她的身上不能不顯出基督的味道。3「口加上好的酒」，意即她預先嘗到了來世的權能（來六5）。因上好的酒，應是指千年國度裏的酒說的（約二10；太廿六29）。意思就是她能給主這一種喜樂的口味。

### 與主同工（七9第二句-13）

從九節第二句起，當主講到這裏的時候，女子因為和主是這樣的聯合的緣故，她就替主接下去說。這個酒是如何的順流到她良人的裏面，意即她和良人預先享受這個福氣。但是，吃的人還不只他們兩個，還有許多睡覺的人也吃的。這裏和五章二節的「睡」，都不是壞的意思。這裏這個睡覺，看語氣一點沒有不好的意思。並且這一班睡覺的人與良人是站在同等地位。所以，這個睡覺，是指向自己已經睡

了的人，就是已經失去自己的感覺，只向神活着的人。

十節：現在她所注意的，乃是良人所有的是甚麼的問題。現在她已經去掉了她為着自己的把持，她好像就是失去了良人，如果是合乎良人的心，也是願意的。她今天所注意的，乃是良人有沒有得着她。她自己是屬良人的，這一個已經夠滿足她的心了。從前屬血氣的抓住，到這裏完全過去了。頂起初的時候，她屬祂的良人，不過是次要的思想。再後雖然變作主要的思想，卻不能忘記她的良人如何是屬她的。到了現在，因為她所經歷的夠深的緣故，我們就再不聽見良人是屬她的話了。真的，在屬靈的追求上，在許多的時候，「己」也是一樣的在那裏作工。誰知道我們在愛主的事情上，竟然也有為着「己」留下地步的可能呢！

現在的問題，不是我的喜歡，乃是祂的戀慕。我知道我活在這裏，乃是給祂戀慕的。我活在這裏的目的，就是作一個可戀慕的人，而且被戀慕的人戀慕而已。現在的問題，並不是我感覺如何，也並不是我的得失，也並不是我的工作。現在的問題，就是我是祂的，我是祂所戀慕的。這個已經夠了。

當一個信徒達到這樣地步時，當「己」無限的經過對付之後，她現在就能和主同工。她現在可以發起一個工作，因為她是這樣的充滿了主的緣故。雖然外表看見她發起，其實乃是住在她美面的主發起的。聯合既然這樣完全，就她的動作變作常常可靠的。現在她可以說底下的話了。

十一節：「**你我可以往田間去。**」現在不是她單獨的行動，現在也不是主孤獨的行動，現在乃是「你我」聯合的工作。所以，從這裏起，一直下去，你所看見的，乃是工作上的交通。現在她既然從自己裏被釋放出來，就叫她同時也從一切狹小裏被釋放出來。她現在所注意的，並不是我的聚會，我的工作，我的教會，我的團體。她所注意的，乃是田間，就是世界。她現在有了世界的眼光，不只超世界的眼光。現在一切在世界裏發生的事，她都感興趣。她沒有所謂「自己」的工作，她也沒有所謂工作的「區域」。所有主的工作，就是她工作的「範圍」。現在一切問題，都是田間的問題。

「**你我可以在村莊住宿。**」（「村莊」是多數的。）她現在和主是一樣充滿了客旅的性質。她所追求的，並不是一個家，乃是一種寄居。這種寄居，又不是一定的，乃是逐村逐莊的。跟隨主在這些地方尋找迷路的羊並受傷的人。一個與主同工的人，不只該有世界的眼光，並且應當時常保守寄居的性質和事實。

十二節：現在她所注意的，並不是自己的葡萄園，乃是眾葡萄園（這裏的葡萄園是多數的）。現在她也能注意到眾葡萄園了。在信徒工作起頭的時候，她必須學習如何脫離眾葡萄園的試探，而專去看守她自己的葡萄園。但是，當一個信徒從自己裏釋放出來的時候，雖然她有神所特別託付的一點，是她該對神特別負責的，但她的心還是被釋放出來，來注意到眾葡萄園。現在主的工作，就是她的工作；不像從前她的工作，就是主的工作。所以，凡一切為着主的，都是與她有分。我不說她失去個人的，但是我說她也得堅固眾人的。這句話是對會看守自己的葡萄園的人說的。

「清晨」，就是給我們看見她的殷勤。在主的工作中，清早的工作是不可少的。懶惰，永遠不是屬主生活的性質。反之，惟有屬靈的人，才能殷勤。有一種動作的活動，乃是出乎血氣的，但是也有一種的被動，乃是出乎舊造的。肉體的活潑，乃是一個極端，是我們所該拒絕的；但是有一種被動，是懶惰的別名，實在是出乎舊造的，也是一個極端，也是我們所該拒絕的。懶和殷勤的分別，都是以時間為標準的。所以贖回光陰乃是使徒的命今。

她和主下到葡萄園裏，是要看「葡萄發芽開花沒有？石榴放蕊沒有？」她就是要和主一同注意到生命的現象，一同注意那裏是有果子的盼望的。現在她已經被釋放出來，所以每一個信徒的事情，都是她的興趣。就是頂幼稚的信徒，如果稍做顯出一點生命的證據，或者有了結果的盼望，她都是關心的。現在的問題，並不是這些人是誰領的，也不是他們是不是在我們聚會中的，乃是他們到底會不會以甚麼給主。這一種與主在工作上的交通，乃是在生命上與主有完全聯合之後的。

「我在那裏要將我的愛情給你。」「在那裏」是甚麼意思呢？就是在田裏，在村莊裏，在葡萄裏——在主的工作裏。在主的工作裏，「我要將我的愛情給你」。就是在你的工作裏，我要向你顯出愛情來，這是何等的奇妙呢？以往的時候，工作是常叫她分心的。因為伺候的事多的緣故，就失去在主腳前愛的交通。在幼稚信徒的身上，工作不只能發表她對主的愛情，反而叫她覺得與主生了隔膜，這都是不完全聯合的現象。但是，到了這裏，她的經歷已經進入完全的地步，就叫她能夠把主和主的工作聯合起來，把世人和主聯合起來，把弟兄和主聯合起來。乃是到了這裏，她才能在主所工作的地方，向着主顯出她的愛情。現在她才能把她的工作，當作她向主愛情的表示。現在她才會在工作之後，沒有甚麼自責，以為自己在甚麼工作裏失去了主的甚麼似的。

十三節：「風茄放香。」風茄乃是愛的植物（創三十14），表明夫婦中間的聯合。站在這一種的情形中，聯合達到這樣的地步，我們能不能說，風茄還沒有放香呢？

「在我們的門口」（原文），這是一個很便利的地方。雖然她是逐村逐莊的遊行，但這並不是說果子是必須往遠方去尋找的。「門口」，神所分派給我們的地方，都是有果子的。

現在她所注意的，也不只是一樣的果子，乃是各種的果子。在她還沒有脫離自己的時候，當她所承認的某種視狀還沒有在一個人身上發現的時候，她也許總不承認這個人是結了果的。現在她知道，佳美的果子是不只一樣的，乃是各樣的。新的有，陳的也有。她現在能看出，各樣的人所結出的果子也是各樣的。她現在知道，各種的人所能接受的主耶穌雖然只有一位，所得着的新造雖然是一個，但是他們卻不一定會結出同樣的果子。真的，光明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一切真善、公義、誠實。而這一切的收成，都是為着主的榮耀的。工作的果效，本來就不是為着自己的誇耀的。在工作裏，我們是與主同工的，榮耀卻當是主的。——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

## 第六章 肉體的歎息（八1-14）

### 盼望脫離肉體的歎息（八1-4）

當信徒裏面與主聯合越深，達到一個地步像這女子所達到的一樣，他就越覺得他的外面的人，這個肉體的軀殼還是存在。內門心雖然一天新似一天，但是外體卻是一天毀壞過一天。聖靈雖然叫這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，但是這一個身體還是必死的。神的能力雖然在軟弱裏更顯為完全，但是身體還照舊是一根刺。所以信徒愈進步，愈屬靈，愈屬天時，他就不能不覺得今天的完全伯然不能不受肉體的限制。就叫他覺得他雖然有了聖靈初結的果子，但是他也是免不了心裏歎息，和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，等候身體的得贖。當我們憑着肉體活着的時候，我們不覺得身體得贖的需要。乃是當我們與主的聯合在

實際上完全的時候，我們才覺得身體和裏面是何等的不同。身體如何，雖然不是個攔阻，但是最少卻是一個弱點。到此，才覺得身體的得贖，乃是一個不可少的恩典。

一節：「**巴不得你像我兄弟，像吃我母親奶的兄弟。**」意即巴不得你和我站在比今天更親密的地位，也就是巴不得你在身體上是像我的兄弟一樣。巴不得你和我住神裏面的關係，現在就能顯現出來。這樣，當我在人面前承認你的時候，在人面前表示愛你的時候，「誰也不輕看我。」因為今天還活在世界的緣故，我覺得軟弱還與我同在，我覺得我還不能對待你，照着我心裏叫對待你的一樣。在當初的時候，我所追求的，乃是你和我親嘴，乃是要得着你，乃是要你向我表示愛。現在，我卻羨慕和你親嘴，盼望向你表示愛，叫你心裏得着滿足。但是，在這裏，有一個肉體的間隔。你還沒有顯出你的自己像我的兄弟一樣，就叫我在這世上的時候，不能不覺得我沒有按着我所該事奉的事奉你。

二節：如果真的那一天來到，好像我反而要引導你到天上的耶路撒冷去。我可以永遠的在那裏受着恩典的教訓。我今天所結的一切果子，在那一天裏釀成香酒，成為你永遠的快樂。你所給我一切屬靈的果子，沒有一樣是為着我自己的。到了那一天，所有今天的石榴，都要變成香酒，來滿足你的心。在那裏，我甚麼都可以給你，我的甚麼都是為着你的歡樂的。

三節：到了那一天，祂的左手必定在我頭下，托起我的頭，叫我看祂。祂的右手必將我抱住，叫我面對面在祂的懷裏。這一天是我所羨慕的。我巴不得這一天趕快的來到。

四節：耶路撒冷眾女兒阿！她現在是活在被提的盼望中，她是我手中的人。她目前的感覺，乃是正當的。你們不要驚動，不要伸出肉體的手來干涉，一直等判她醒在我的面前的時候。

#### **被提之前（八5-14）**

五節：本書兩次說到女子從曠野上來。頭一次的從曠野上來（三6），乃是指着她如何脫離漂流的生活說的。在那裏，我們看見她已經起首與主有完全的聯合，在主的死裏，也在主的生命裏，也在主所給她的一切恩惠裏。從那個時候起，她是一直的前進，完全的離開了曠野的生活。雖然在後來的經歷裏，也有一二次停頓的地方；但是那些的停頓，我們雖不敢說是應該的，卻敢說是可赦免的。漂流的主活，一次的過去就是永遠的過去，那麼主為甚麼在這裏又提起她從曠野上來呢？好像她還是在曠野裏到現在才上文一樣。

所以，我們就得注意到這裏曠野所指的是甚麼。我們知道我們的曠野，不只是漂流的生活，並且也是世界的地方。我們不只在靈性上有一個曠野，我們在肉身中還有一個曠野。我們不只靈性上可以脫離了漂流的曠野，我們也要在肉身上脫離這世界的曠野。當主藉着聖靈在我們裏面掌權的時候，我們就起首脫離了高高低低的生活。當我們聽見被提呼召的時候，我們就要脫離世界的環境，乃是基督的十字架，叫我們脫離屬靈的曠野；乃是基督的再臨，叫我們脫離世界的曠野。所以，在這裏，我們看見還有第二次的從曠野上來，因為這是脫離世界的地方的。

聖靈在這裏又藉着第三者的口吻來查問說：「**那靠着良人從曠野上來的，她是誰呢？**」他好像在這裏，看見一個女人靠着她的良人從曠野漸漸的上來，越來越近，越看越明顯——這一個女子到底是誰呢？在這裏，我們看見脫離曠野的被提，並不是忽然發生的一件事，乃是一步步與主同行的結局。被提就是與主同行的最末了的一步。人所看見的，也許不過是從地上到天上那一段的忽然改變。但是，這一個不過是被提最末了的一步。被提的起點，並不是這一個。乃是因為信徒那樣的受了天的吸引，以致



她能一步一步的脫去了世界，一步一步的離開世界越遠，一步一步的與世界的分別越清楚，到了這一個工作完全的時候，她就要看見她自己已經在主面前醒過來了。我們看見以諾的被提，就是這樣的。我們千萬不要誤會被提乃是忽然間發主的一件事，忽然把我們的靈性改變了。

被提的預備，就是在今天的時候，靠着良人一直的脫離世界，一直的上來，一直的上來，一直到主來接我們的時候。

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自己無力，不能行走一樣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就是將自己當作一個擔子讓良人來背負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腿筋被神摸扭了的人一樣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力不能勝，一直到曠野的路程過去。惟有主能預備我們，叫我們可以被提。倚靠的生活，是不可少的。我們要無倚無靠的直靠着祂到一個地步，叫聖靈好像都要希奇說：這樣「靠着良人的她」到底是誰呢？

主就回答說：她不是別人，就是從前一個污穢的罪人，被恩典所看見，被恩典所呼召，也是被恩典所拯救的人。我們記着，她的母親就是神的恩典。這神的恩典，並不只是指着神的寬大說的。反之，神的寬大，不過是神恩典中極小的一部分。神的恩典，包括神在永世前的計劃和揀選，神在時間裏藉着祂的兒子的救贖和聖靈的工作，這一切才是聖經所說的神的恩典。當神的恩典尋到一個被揀選的罪人的時候，祂要把她擺在基督的蔭底下。在那裏給她生命，為她劬勞。當她醒過來的時候，她是醒在基督的愛裏。

這裏的蘋果樹，又是二章三節的佛手柑，是指着滿有情愛的基督說的。這個女子是誰呢？她不過是一個蒙恩得救的罪人。感謝神，當她第一天睜開她的眼睛在這世界裏的時候，她所看見的第一件東西，就是滿有情愛的基督。她所尋到的第一件事實，乃是在滿有情愛的基督的蔭庇之下。這一個就是她的本來。在她靈性高深的時候，記得這一個是何等的與她自己有益處呢？

六節：當她看見她自己的本來的時候，她就不能不充滿了謙卑的感覺，她就下能不看見她自己的虛空，經歷的無用，心意的靠不住，追求的不會給她甚麼。她惟有的仰望，就是在乎主。她知道她能否「到底」，並非藉着自己的「堅持」，乃是藉着主的保守。一切屬靈的造就，並不足以幫助一個人繼續到主耶穌再來。一切都靠着神和祂保守的能力。知道了這一個，她就不能不求說：「**求你將我放在心上如印記，帶在你臂上如戳記。**」「心上」，是情愛的地方。「臂上」，是能力的地方。我求你將我放在心上像印記那樣的永久，帶在臂上如一個戳記那樣的不可磨滅。從前的祭司，如何在他的胸前，在他的肩上，掛着背着以色列人；求你今天也照樣的在心裏一直的記念我。在臂上一直的扶持我。我知道我自己的軟弱，我也知道我自己的虛空，我感豐到我自己的一無所能。主阿，我是一個無倚無靠的人。要我自己保守自己，一直等到見你的面，我就只會羞辱你的名，並叫我自己吃虧。我今天叫有的盼望，就是在乎你的愛和你的能力。我從前也曾愛過你，但是我知道那一個是何等的靠不住。現在我所仰望你的，乃是你對於我的愛。我從前也曾用手拉住你（三）好像我是很有力量的，但是我知道我極剛強的「拉住」，仍然不過是極軟的。我今天的倚靠，並不是我拉住的能力，乃是你拉住的能力。所以，我不敢說到我對於你的愛，我也不敢提到我對你的拉住；從今以後，一切都在乎你的能力和你的愛。

因為你的愛像死的堅強。誰能夠搖動死亡呢？父母的歎息，妻子的眼淚，朋友的難過，都不能從死亡裏討回一個人來：死亡要守着它所得着的人，堅固的保守着，不被搖動，不肯放鬆。你如果愛我，我

就永不搖動，因為你的愛決不會比死更軟弱的。

你若愛我，你的嫉妒就也必跟着而來。你的嫉妒，就要像陰間的殘忍，你就必定責備，你也必定求全。你就不能讓甚麼來分我的心；就是你所得着的是更多，你也必定不願意。你的眼睛不能看屬乎你的愛被世人所玷污，被情人叫侵佔。你要嫉妒，因為從古以來，你就是嫉妒的神（出二十）。並且你的使徒豈不是曾對我們說到神的嫉妒麼（後悛十一2）？你若肯嫉妒，有誰能在我裏面站在你的嫉妒的面前呢？有甚麼能在我裏面抵擋你的嫉妒呢？你要毀壞你一切的仇敵，你要挪移你一切的攔阻，一直等到你作獨一的主，作萬有的神，作無人與競的王。我就蒙着保守，我就不會失去我的貞潔，直到我見你的面。

因為我知道你的嫉妒像陰間的殘忍。有甚麼比陰間更殘忍呢？雖然最捨不得的、最可愛的、最寶貝的，一到它來收罪人的時候，它並不管你的捨不得，你的可愛，你的寶貝。眼淚不能動它的心，傷痛不能軟它的心，苦求不能改它的心，它不知道甚麼叫作憐憫，它不知道甚麼叫作體恤。它沒有同情，沒有感覺。它是殘忍的。我如果把我自己獻給你，像個貞潔的童女，你如果在我身上看見甚麼可以使你起嫉妒的心，就你必定不顧一切的來對付這一個，一直等到你完全得勝了。雖然有可留戀的朋友，可親的親人，可愛的愛人在那裏勸告、哀求、流淚；但是你必定不顧一切，只顧你自己的感覺。這樣，我就蒙着保守。

**「所發的電光，是火焰電光，是耶和華的烈焰。」**耶和華本來是像烈火一樣的。祂的愛和嫉妒，也要像烈火一樣，燒盡一切祂能燒的東西。一切不永遠的，能過去的，屬世界的，出乎人的，都要被燒燬。

七節：「眾水」，就是信徒所經過的試煉。「大水」，就是仇敵的逼迫。你的愛，你的愛的火焰，並不會因着試煉的緣故而熄滅。你的愛，你愛的火焰，也不能被逼迫所淹沒。如果你愛我，就試煉和逼迫都不能作甚麼。

你這個愛是買不到的。換一句話說，是無可代替的。我不能以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，來代替你的愛。我就是用先知講道、明白奧祕並各樣的知識，和全備的信心，來換你的愛，也是作不到的。我就是將所有的賙濟窮人，又捨己身被火焚燒，我仍是要被藐視的。這些東西，不過是人家中所有的財寶的一部分，要用這一個來掉換你的愛，卻是被藐視的。所以，我不敢用更多的工作，更忙的時候，更勞苦的事奉，來得你的愛。我只有將我自己奉獻給你，願作一個被你愛的人。

八節：這一個活在主愛裏的人，她不能不記得還有別人該得着主的愛。在她沒有往見主面之先，她卻記念到那些比她更幼稚的人。她現在就向主提起她的小妹雖是有生命的，但是信心和愛心還沒有長成到一個與主發生情感的地位。她現在與主的聯合是極完全的，所以她能在主的面前自由的傾吐她裏面所有的感覺。

**「當我們的妹子，被提親的日子，我們當為她怎樣辦理？」**（原文）她現在還不知道甚麼是愛的生活，但是總有一天，那永遠的情人藉着聖靈的工作要帶領她進入愛的交通裏的時候，我們當怎樣為她辦理呢？論起生命來，她是一個小妹；論起愛的生活來，她的兩乳尚未長成。這一班人，是可掛心的，也是該照顧的。因為主總不以她這一種情形而滿足。提親，是信徒生活中免不了的過程。雖然她拒絕與否是在乎她個人的自由；但是主對於情愛上的要求，沒有一個信徒是例外的。所以，我們對於我們的

妹子，該如同幫助她呢？

她現在就將她心裏所常顧念比她更幼稚的人，來和主商量。她因為是這樣的活在主的旨意中，所以她現在能說「我們」。她知道她所關心的，也是主所關心，所以她說「我們」。她知道主所要作的，也是她所要作的，所以她說「我們」。現在的聯合已經完全，沒有分開，所以禱告就變作不是祈求，而是述說神的旨意。

九節：「**她若是牆。**」如果在她裏面有了甚麼是出乎神的，以致叫她和甚麼不是出乎神的有了分別，有了隔離，像一面牆一樣，我們就要「**在其上建造銀塔**」，把一切從救贖所得着的、高的、貴的，都建造在她上面。她如果靠聖靈已經有了分別和隔離的生活，我們就得將救贖的果子加造在她上面。如果她是一道「門」，人能夠從她進入神的知識中，「**我們要用香柏木板圍着她**」，我們就要將基督屬天為人的生命加給她（木是人性，香柏木是高得頂天的，所以是基督屬天的人性、榮耀的人性，是基督屬天為人的生命）。她所要作的這一切，並不是她自己所要作的，乃是她和主所一同要作的。話語雖然是出自她的口中，卻能代表主的心意。

十節：「**我是牆。**」我已經是一個有分別的人了。主已經叫我和一切不潔淨的、屬俗的、平常的，有了分別：「**我的兩乳像其上的樓。**」我的信心和愛心，乃是根據於我與世界的分別。主已經建造了我，叫我的兩乳，不是尚未長成，乃是如樓一樣。我乃是到了這一個地步，叫我在祂的眼中像一個得了平安的人，意即到了這樣的地步，我才起首像可以安息的人。所以平安的生命是根據於分別的生活，也是根據於信心愛心的長成。但是，在這裏，她乃是作一個簡短的見證，並沒有自滿自足的心。祂可以說她是牆，她也可以說她的兩乳如樓，但是她不過說她在主的眼中只像一個得平安的人而已。

十一節：信徒在被提之先，還有一件事是聖靈要我們注意到的，就是工作的賞賜。所羅門有他的葡萄園，就是他的工場，出租給他看守的人。主的工作，本來就不是我們的，我們所站的地位，永遠是家宰的地位。我們不過是為着主看守祂在這裏的事業。等到祂來的時候，祂所託付給我們的一切，仍舊是祂的。

「巴力哈們」意即「眾人的主」。這是給我們看見，我們的主像所羅門一樣，是一切的主，也是我們的主。所羅門的定例是看守的人得着果子，但是為着他所得的果子，要給所羅門一千銀子。我們今天為着主所看守的、所修理的、叫培養的，主要叫我們得着其中的果子，作我們的賞賜。一切為着主所作的，沒有一樣是徒然的，就是杯水，也是要得着報答的。

「**每一個為其中的果子，必交一千舍客勒銀子。**」（直譯）所羅門也有他的分。一千的銀子，就是我們在主面前該交的帳。這一個和路加福音十九章，馬太福音二十五章是大不相同的。在那裏是憑着我們的恩賜而有多少的分別，在這裏的一千銀子，乃是每一個看守的人在主面前所該交的帳。我們知道當我們站在審判臺前的時候，有一個最低限度的要求，是主對每一個信徒所要求的。這一個要求，就是這裏的一千銀子。

十二節：女子現在在這裏，是將自己從許多看守的人裏面分別出來。她不是一個普通替所羅門看守葡萄園的人。所羅門曾給她一個葡萄園，所以她就有了自己的葡萄園。這一個葡萄園現在在她面前，意即這個葡萄園是她的（創十三9），並且是她所隨意支配的。憑着公義，看守的人都向所羅門交了一千銀子；憑着愛，她所作的，難道要比憑着津法叫作的更少麼？不，她也給所羅門一千銀子。在這裏，

我們看見有兩種事奉；有的是因着律法，有的是因着愛，有的是因着懼怕，有的是因着感激，有的是為着本分，有的為着喜愛。她雖然是站在一個更高的地位，和祂有情愛上的關係，和一班只知道照着本分事奉主的人不同；但是她並沒有作得比主對於她本分所要求的更少。

不只所羅門有所得着，替她看守果子的人也有所得着。一切幫助她作工的人，她都將他們該得的榮耀和稱讚歸給他們。她沒有奪去他們所該得的分。但願神的兒女不侵佔他同工們的榮耀。

但是，在那一天，當主賞賜祂的工人時，她自己就要包括在看守果子的人裏面，她要得着這二百銀子。憑着公義，她只會得着果子，並沒有銀子（11節）。但是一切用愛心事奉主的人，都要看見她不以主的工作為營業，主就也不以她的賞賜為營業。在她該得的果子之外，主另外也給她榮耀。審判臺前的問題，本來是和馬太福音那一條線是相合的。但在這裏所注意的，是愛，並不是責任。工作和賞賜的問題本不能在此提起，但聖靈卻提起這些；然而這並不是從責任的眼光來看，乃是從愛的眼光來看。所以，與本書是完全相合的。

十三節：「**你這住在園中的，同伴們都聽你的聲音，求你使我聽見。**」 「你」，是指着主說的。「園」，是多數的：祂不只住在女子的園中（六2），並且也住在許多的園裏。祂乃是住在人心裏的主——不只是住在這一個完全跟隨祂者的心裏，祂也住在一切祂心所喜悅者的心裏。現在女子就是藉着這一個來稱呼祂，對祂說：「**同伴們都聽你的聲音。**」這「聽」字的意思，就是都在那裏聽着。和她一個尋求主的人，現在都取了這個態度。她們已經經過了對付，知道「說」是平等的無益，「聽」是平等的有目。她們已經知道若要快快的聽，就要慢慢的說。她們和她，現在都不像從前的那樣多話，好像只要稍有經歷，就要滔滔不絕的述說她們和主的情形，現在這個已經沒有了。現在她們也不像一般的人那樣的必須講話，為着愛講話而講話。凡對瑣細的事情，一直談論不休的，都是因為屬地的生命在那裏掌權。現在她們都聽着，都取聽的態度。因為她們知道她們的生命，乃是在乎主的教訓，她們的工作，乃是在乎主的命令。所以，她們聽，自己是不可動的了，自己是不能動的了。沒有主的聲音，就沒有啟示；沒有亮光，就沒有知識。信徒的一生，都繫於主的聲音上。

所以，主阿，正在我們等候聽着的時候，求主使我能夠聽見。如果祈求就得着，尋找就尋見，叩門就開門，就求你叫我聽，也能聽見。耶和華如果不對我們說話，我們就像死了的人。聽有甚麼用處呢？如果不是為着聽見。所以，求你讓我聽見你的聲音，因為惟獨這一個會引導我，一直到你再來。她現在已經學會了功課，所以她在這頂末了的時候，她就有了這一個頂深的禱告。

十四節：這裏的話語和二章十七節是一樣的，在那一邊也有這樣的禱告。但是，這兩邊所指的事，並不是一樣的。我們已經看見過這本書如何兩次說到曠野，照樣這本書也如何兩次說到主的來如何是像「母鹿或小牡鹿在山上」一樣的。祂頭一次那樣的在山上，乃是指着祂和信徒的交通說的，祂如何要和信徒有完全的交通。但是，那一個是在黑影還未飛去，天還未亮的時候，就是在今天主還未降臨的時候。那裏注重的乃是交通，所以我們看見祂在比特山上，因為祂要叫一切的「分離」都要完全過去。但是，在這裏，卻是指着主的再來說的。因為這一個「來」，是在乎將來，也許是很近的，但誰也不能知道那個時候，所以不像二章那裏的有時間的限制。在這裏，也不是交通的問題，所以就看見山並不是比特山，乃是香草的山。因為在這裏所注意的，乃是主的再臨和祂國度的情形。在那一個時候，又要有錦繡的世界，好像香草的山一樣。

到了這裏，我們看見女子的經歷，好像一滴的水，已經流到海裏，已經無可再進步，雖然還可越流越深。現在她所有的一切，留在世界裏的，只有一個身體，其餘的已經都到另外一個世界裏去了。所以她就不能不發出呼求的聲音說：「我的良人哪！求你快來！」求你來的時，如同母鹿或小牡鹿那樣的快來。母鹿或小牡鹿如何在香草的山上，當你來的時候，你也要如何降臨在你的國度中。今天的愛雖然是完全的，但是未免還有缺欠。當你來的時候，真的，「信則變見，讚代祈」，愛就要達到毫無陰翳、完全的地位，能夠絲毫無罪的在主面前事奉祂。這是甚麼日子呢？所以主耶穌阿，求你快來！——倪柝聲《歌中的歌》